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07



2024 年 3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申光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丽华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 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 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闫林	董事	公司董事、副总裁闫林因被采取留置措施，缺席本次会议，其无法在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签署书面意见。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描述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桂林旅游	指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旅投集团、总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指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桂林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章程》	指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漓江大瀑布饭店	指	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漓江游船分公司	指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漓江游船分公司
丰鱼岩公司	指	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银子岩公司	指	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资江丹霞公司	指	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丹霞温泉公司	指	桂林丹霞温泉旅游有限公司
桂圳公司	指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罗山湖旅游公司	指	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一城游公司	指	桂林一城游旅游有限公司
生动莲花公司	指	桂林生动莲花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琴潭客运站	指	桂林琴潭客运汽车站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五洲	指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	指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行象山支行	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象山支行
漓江农合行	指	广西桂林漓江农村合作银行
叠彩区人民法院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叠彩区人民法院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桂林旅游	股票代码	00097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桂林旅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ilin Tourism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T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申光明		
注册地址	广西桂林市翠竹路 27-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4100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 2006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住所由“桂林市榕湖北路 17 号”变更为“桂林市翠竹路 27-2 号”。		
办公地址	广西桂林市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41002		
公司网址	http://www.guilintravel.com		
电子信箱	gtcl000978@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锡军	陈薇
联系地址	广西桂林市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 1218 室	广西桂林市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 902 室
电话	(0773)3558976	(0773)3558955
传真	(0773)3558955	(0773)3558955
电子信箱	hxj8888@163.com	9411167@qq.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300708618439A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1.公司 2006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经营范围增加“仓储；卫星定位产品的销售及监控服务；以下经营范围仅供分支机构使用（竹江码头管理、旅游餐饮服务及其他旅游服务，汽车租赁、酒店、客运站）”。</p> <p>2.公司 200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游业务”。</p> <p>3.公司 2018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经营范围增加“旅行社业务经营、文化艺术活动策划、文艺创作与表演；机票、车票、景区门票代理；房屋、场地租赁，车、船、机械设备租赁；国内各类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物业服务”；公司分支机构的经营围增加“停车场管理服务，食品生产、经营”。</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鹏、刘娇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安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 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庄国春、田竹	2022 年 6 月 10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67,103,562.89	129,430,003.53	129,430,003.53	260.89%	238,740,666.57	238,740,66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376,004.51	-281,916,842.22	-281,833,881.77	105.81%	-212,691,821.12	-212,691,82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469,293.04	-292,858,884.42	-289,697,311.68	104.30%	-220,213,872.42	-215,911,52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0,942,849.69	-98,354,575.03	-98,354,575.03	222.97%	-31,131,786.16	-31,131,786.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	-0.681	-0.681	105.14%	-0.591	-0.5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	-0.681	-0.681	105.14%	-0.591	-0.5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23.58%	-23.58%	24.84%	-17.58%	-17.58%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342,373,692.43	2,360,633,183.22	2,362,171,468.60	-0.84%	2,556,072,476.94	2,557,906,43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3,929,411.44	1,287,453,840.27	1,287,495,913.84	1.28%	1,103,777,056.06	1,103,736,169.1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该解释“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解释“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 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公司施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影响数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91,014.91	11,229,300.29	1,538,285.38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6,211.81	1,496,211.81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601,599,165.64	-601,557,092.07	42,073.57
利润：			
所得税费用	-555,026.40	-637,986.85	-82,960.45

单位：元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影响数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52,500.41	9,206,650.27	954,149.86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9,681.52	889,681.52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499,695,576.09	-499,631,107.75	64,468.34
利润：			
所得税费用	-768,566.70	-795,167.32	-26,600.6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5,766,099.54	110,129,623.74	170,652,165.39	100,555,67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08,259.97	13,263,359.00	35,663,410.95	-20,042,50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36,457.48	12,280,338.96	33,801,357.34	-21,475,94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0,986.17	38,241,655.11	67,548,659.84	23,413,520.9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2,011.77	-596,413.07	-258,121.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931,775.21	5,570,687.69	5,359,359.67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65,354.08	2,988,406.14	-1,123,052.06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5,964.00	1,676,763.70	141,92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3,159.70	-885,328.03	84,035.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667.04	8,864.92	75,965.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1,169.23	881,821.60	908,475.60	
合计	3,906,711.47	7,863,429.91	3,219,703.5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旅游业。

随着中国经济的增长与国民收入的提高，旅游已成为国民美好生活的刚性需求，旅游出行已不再单纯追求美丽风景，而是体现人们向往美好生活，体现人生价值的主观需求。随着人员出行政策放松及国家对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视，旅游行业 2023 年走出了历时三年的深度萧条期，逐步复苏并实现较好增长，我国旅游产业格局日趋完善，旅游业在提高就业、改善民生、带动 GDP、优化招商引资环境等方面作用日趋凸显。国内旅游业正进入大众旅游新时期，市场内生和创新驱动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旅游业发展，提出要把旅游业打造成为传承中华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国民素质、促进社会进步的重要渠道，成为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中明确指出，“十四五”时期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坚持系统观念、筑牢防线，坚持旅游为民、旅游带动，坚持创新驱动、优质发展，坚持生态优先、科学利用”为基本原则，以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注重需求侧管理，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加快旅游强国建设，努力实现旅游业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2023 年国务院办公厅、文化和旅游部相继印发《关于释放旅游消费潜力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国内旅游提升计划（2023—2025 年）》等文件，明确加大优质旅游产品和服务供给，激发旅游消费需求，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具体措施，为旅游行业提振消费、提质升级、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旅游市场更加注重品质提升、服务优化和环境保护，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旅游需求。

2023 年我国旅游业呈现出显著的复苏和增长态势，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公布的数据，2023 年国内出游人次 48.91 亿，同比增长 93.3%。国内游客出游总花费 4.91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0.3%。

公司作为桂林旅游业龙头企业，是桂林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的主力军，也是推动桂林旅游产业发展的重要力量，公司在桂林地区的龙头地位及市场份额维持稳定态势。公司以《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发展规划》为指引，以“世界眼光、国际标准、中国风范、广西特色、桂林经典”的理念，以公司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增发融资和扩张营收为两翼驱动，全力抓实抓好政治引领、资本运作、增收增效、盘活处置、项目建设、机制改革、安全服务、党的建设等重点任务，奋力完成各项工作目标指标，助力桂林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从行业地位看，公司在行业中具有以下优势：一是旅游资源垄断优势；二是旅游资源整合优势；三是政策支持优势；四是区域品牌优势；五是一体化营销优势；六是集团化管理优势；七是专业人才优势；八是信息化建设优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旅游服务及与旅游服务相关的业务，主营业务包括：游船客运、景区旅游业务、酒店、公路旅行客运、出租车业务等。

公司拥有桂林地区核心旅游资源两江四湖景区、银子岩景区、龙胜温泉景区、丰鱼岩景区、资江天门山景区的经营权，并与公司控股股东旅投集团合作建设桂林市市区著名景区——七星景区；公司拥有五星级酒店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 100% 股权；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漓江星级游船 41 艘，共 4,126 个客位，约占桂林市漓江星级游船总数的 30.15%；公司拥有出租汽车 175 辆，约占桂林市出租汽车总量的 7.77%；公司拥有大中型旅游客车 136 辆，约占桂林市旅游客车总量的 4.98%。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作为桂林旅游业龙头企业，是桂林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的主力军，也是推动桂林旅游产业发展的重要力量，核心产品具有资源垄断优势和资源整合优势，在现阶段桂林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的大趋势下，公司产品在桂林地区的核心地位及市场份额将维持稳定态势。

自 2022 年 12 月人员出行政策放松后，桂林旅游业以及本公司旅游主业于 2023 年初开始呈现良好的复苏态势。本报告期，公司游客接待量 618.57 万人次，同比增长 233.31%；实现营业收入 46,710.36 万元，同比增长 260.89%。

公司本报告期主要的收入来源于漓江游船分公司、两江四湖景区、银子岩景区及漓江大瀑布饭店。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1.公司拥有桂林市两江四湖景区环城水系水上游特许经营权 40 年（2010 年-2050 年）；
- 2.公司拥有桂林荔浦银子岩景区 66 年经营权（2002 年-2068 年）；
- 3.公司拥有桂林荔浦丰鱼岩景区 50 年经营权（1998 年-2048 年）；
- 4.公司拥有贺州温泉景区 40 年经营权（2004 年-2044 年）；
- 5.公司拥有桂林龙胜温泉景区 40 年经营权（2001 年-2041 年）；
- 6.公司拥有桂林资源县资江天门山景区经营权；
- 7.公司拥有漓江星级游船 41 艘，共 4,126 个客位，约占桂林市漓江星级游船总数的 30.15%；
- 8.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建设桂林七星景区，期限 40 年（2002-2042 年）
- 9.公司拥有桂林漓江景区城市段游船运力数量 1,394 个客位，约占桂林漓江景区城市段运力总量（客位）的 58%。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主要从事旅游服务及与旅游服务相关的业务，主营业务包括：游船客运、景区旅游业务、酒店、公路旅行客运、出租车业务等。

本报告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及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710.36 万元，同比增长 260.89%，营业成本 32,721.66 万元，同比增长 44.48%，营业利润 1,109.07 万元，同比增加 31,376.73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7.60 万元，同比增加 29,820.99 万元。

本报告期，公司共接待游客 618.57 万人次，同比增长 233.31%。其中，公司景区（两江四湖、银子岩、贺州温泉、龙胜温泉、丰鱼岩、资江天门山景区）共接待游客 359.18 万人次，同比增长 355.48%；公司漓江游船客运业务共接待游客 63.97 万人次，同比增长 737.10%；漓江大瀑布饭店共接待游客 22.14 万人次，同比增长 250.52%；旅游汽车公司共接待游客 27.51 万人次，同比增长 112.11%。

公司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

（1）自 2022 年 12 月人员出行政策放松后，公司旅游主业于 2023 年初开始呈现良好的复苏态势。2023 年度，公司游客接待量 618.57 万人次，同比增长 233.31%；实现营业收入 46,710.36 万元，同比增长 260.89%。

（2）2023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4,418.86 万元。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46,710.36 万元，同比增长 260.89%。主要原因：公司旅游主业于 2023 年初开始呈现良好的复苏态势。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 32,721.66 万元，同比增长 44.48%。主要原因：随着旅游业的复苏，公司收入增长导致变动成本如人工成本、燃料、劳务支出、门票采购、餐饮物耗等相应增加。

本报告期，公司销售费用 2,252.02 万元，同比增长 56.59%。主要原因：公司接待量同比增长 233.31%，相关的市场拓展费用同比增长 115.25%。

本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 10,150.26 万元，同比增长 5.54%。

本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 3,638.01 万元，同比下降 28.28%。主要原因：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向控股股东旅投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803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6,569.55 万元，截至 2022 年 7 月末已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公司 2023 年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1,434.60 万元。

本报告期，公司所得税费用 885.71 万元，同比上年-63.80 万元增加 949.51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本报告期公司实现盈利导致所得税增长。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4.28 万元，上年同期为-9,835.46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2023 年，公司游客接待量、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本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91.24 万元，上年同期为-11.26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2022 年，公司收到丹霞温泉公司破产清算处置款 4,415.51 万元；2023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1,695.55 万元。

本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712.51 万元，上年同期为 6,784.90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上年同期，公司向控股股东旅投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803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6,569.55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67,103,562.89	100%	129,430,003.53	100%	260.89%
分行业					
旅游服务业	462,873,496.24	99.09%	125,358,328.84	96.85%	269.24%
其他	4,230,066.65	0.91%	4,071,674.69	3.15%	3.89%
分产品					
景区旅游	249,934,974.92	53.51%	65,699,039.37	50.76%	280.42%
漓江游船客运	113,008,284.31	24.19%	15,285,700.07	11.81%	639.31%
漓江大瀑布饭店	75,398,129.33	16.14%	28,817,017.04	22.26%	161.64%
客运服务	24,532,107.68	5.25%	15,556,572.36	12.02%	57.70%
其他	4,230,066.65	0.91%	4,071,674.69	3.15%	3.89%
分地区					
广西	467,103,562.89	100.00%	129,430,003.53	100.00%	260.89%
分销售模式					
直营	467,103,562.89	100.00%	129,430,003.53	100.00%	260.8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旅游服务业	462,873,496.24	316,748,762.56	31.57%	269.24%	44.71%	106.18%

分产品						
景区旅游	249,934,974.92	139,110,333.27	44.34%	280.42%	38.01%	97.77%
漓江游船客运	113,008,284.31	92,912,217.84	17.78%	639.31%	97.30%	225.86%
漓江大瀑布饭店	75,398,129.33	60,105,776.29	20.28%	161.64%	39.42%	69.88%
分地区						
广西	467,103,562.89	327,216,577.42	29.95%	260.89%	44.48%	104.94%
分销售模式						
直营	467,103,562.89	327,216,577.42	29.95%	260.89%	44.48%	104.9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旅游服务业	人工工资	112,934,043.76	49.86%	78,913,395.92	32.56%	43.11%
旅游服务业	固定资产折旧	54,309,818.38	23.98%	60,941,639.41	23.75%	-10.88%
旅游服务业	劳务支出	26,938,151.97	11.89%	6,924,794.81	6.22%	289.01%
旅游服务业	燃料	23,856,266.73	10.53%	7,680,805.41	4.83%	210.60%
旅游服务业	餐饮物耗成本	21,259,372.73	9.39%	9,949,649.23	5.17%	113.67%
旅游服务业	景区门票采购成本	15,225,586.09	6.72%	3,486,113.55	1.12%	336.75%
旅游服务业	水电费	4,464,415.65	1.97%	3,111,855.25	1.33%	43.46%
其他	固定资产折旧	5,230,029.93	2.31%	5,575,953.65	2.14%	-6.20%
其他	人工工资	717,951.63	0.32%	566,863.62	0.35%	26.65%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景区旅游	人工工资	52,771,079.77	23.30%	40,259,668.65	16.40%	31.08%
景区旅游	固定资产折旧	25,825,370.18	11.40%	26,407,108.22	10.01%	-2.20%
景区旅游	景区门票采购成本	15,225,586.09	6.72%	3,486,113.55	1.12%	336.75%
景区旅游	劳务支出	7,514,412.52	3.32%	3,164,901.67	1.93%	137.43%
景区旅游	燃料	5,055,663.31	2.23%	2,464,250.44	1.15%	105.16%
景区旅游	餐饮物耗成本	2,322,291.06	1.03%	1,100,025.14	0.51%	111.11%
漓江游船客运	人工工资	35,707,193.99	15.77%	20,629,103.24	9.43%	73.09%
漓江游船客运	劳务支出	19,414,389.25	8.57%	3,757,793.14	4.29%	416.64%
漓江游船客运	燃料	12,931,710.29	5.71%	2,926,581.06	1.96%	341.87%
漓江游船客运	固定资产折旧	12,731,743.52	5.62%	12,566,430.00	4.23%	1.32%
漓江游船客运	餐饮物耗成本	4,998,594.42	2.21%	1,649,127.76	1.30%	203.11%
漓江大瀑布饭店	餐饮物耗成本	13,938,487.25	6.15%	7,200,496.33	3.36%	93.58%
漓江大瀑布饭店	人工工资	15,439,940.54	6.82%	10,517,189.37	3.49%	46.81%
漓江大瀑布饭店	固定资产折旧	11,984,618.10	5.29%	12,255,983.35	4.60%	-2.21%
漓江大瀑布饭店	水电费	4,464,415.65	1.97%	3,111,855.25	1.33%	43.46%
漓江大瀑布饭店	燃料	1,420,183.18	0.63%	682,538.41	0.73%	108.07%
漓江大瀑布饭店	劳务支出	9,350.20	0.00%	2,100.00	0.00%	345.25%
客运服务	人工工资	9,015,829.46	3.98%	7,507,434.66	3.25%	20.09%
客运服务	燃料	4,448,709.95	1.96%	1,607,435.50	1.00%	176.76%
客运服务	固定资产折旧	3,768,086.58	1.66%	9,712,117.84	4.91%	-61.20%
其他	固定资产折旧	5,230,029.93	2.31%	5,575,953.65	2.14%	-6.20%
其他	人工工资	717,951.63	0.32%	566,863.62	0.35%	26.65%

说明

自 2022 年 12 月人员出行政策放松后，公司旅游主业于 2023 年初开始呈现良好的复苏态势。2023 年度，公司游客接待量 618.57 万人次，同比增长 233.31%；实现营业收入 46,710.36 万元，同比增长 260.89%。本报告期，公司相应的人工成本、燃料、景区门票采购成本、劳务支出、餐饮物耗成本及水电费等同比增长。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75,748,820.7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9.0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区市场拓展处	112,630,286.05	24.11%
2	广西景区通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86,073,887.20	18.43%
3	桂林朗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8,076,521.00	8.15%
4	桂林市天元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2,970,243.00	4.92%
5	万程（上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15,997,883.45	3.42%
合计	--	275,748,820.70	59.0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含税。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2,043,684.7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6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3.71%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954,881.42	13.71%
2	桂林朗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029,006.00	6.61%
3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桂林供电局	5,201,183.41	2.86%
4	音王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5,088,000.00	2.80%
5	广西景区通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702,654.90	2.62%
合计	--	52,043,684.73	28.6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含税。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2,520,161.34	14,381,424.36	56.59%	公司接待量同比增长 233.31%，相关的市场拓展费用同比增长 115.25%。
管理费用	101,502,644.02	96,170,596.70	5.54%	
财务费用	36,380,118.21	50,726,072.46	-28.28%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向控股股东旅投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803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6,569.55 万元，截至 2022 年 7 月末已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公司 2023 年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1,434.60 万元。
研发费用		276,886.79	-100.00%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930,006.49	148,641,498.06	24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987,156.80	246,996,073.09	5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42,849.69	-98,354,575.03	222.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	45,265,322.92	-85.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12,429.51	45,377,899.46	-37.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12,429.51	-112,576.54	19,36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300,000.00	875,003,160.00	-52.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425,143.42	807,154,205.74	-3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25,143.42	67,848,954.26	-213.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05,276.76	-30,681,871.84	171.3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4.28 万元，上年同期为-9,835.46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2023 年，公司游客接待量、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2) 本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191.24 万元，上年同期为-11.26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2022 年，公司收到丹霞温泉公司破产清算处置款 4,415.51 万元；2023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1,695.55 万元。

(3) 本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712.51 万元，上年同期为 6,784.90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上年同期，公司向控股股东旅投集团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803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6,569.55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4) 本报告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2,190.53 万元，上年同期为-3,068.19 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详见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094.28 万元，与本年度净利润 136.87 万元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 (1)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折旧及摊销 8,894.89 万元。
- (2) 本报告期，公司支付财务费用 3,817.62 万元。
- (3) 本报告期，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损失 684.87 万元。
- (4) 本报告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86.54 万元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9,985,538.46	391.03%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7、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65,354.08	-18.24%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否
资产减值	320,327.14	3.13%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9、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730,327.37	7.14%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1、营业外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595,196.50	15.60%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2、营业外支出”	否
其他收益	9,877,111.54	96.59%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5、其他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1,245,213.25	2.61%	38,745,795.83	1.64%	0.97%	公司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增加
应收账款	65,046,434.18	2.78%	57,870,781.69	2.45%	0.33%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5,582,394.37	0.24%	6,091,210.53	0.26%	-0.02%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存货”
投资性房地产	218,188,642.78	9.31%	226,014,248.98	9.57%	-0.26%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0、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445,212,150.04	19.01%	438,240,844.65	18.55%	0.46%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9、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738,577,272.91	31.53%	786,052,835.96	33.28%	-1.75%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1、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250,021,992.27	10.67%	234,671,282.13	9.93%	0.74%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2、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2,420,234.07	0.10%	4,932,210.30	0.21%	-0.11%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5、使用权资产”
短期借款		0.00%	98,232,982.32	4.16%	-4.16%	公司本报告期归还了短期借款
合同负债	5,364,158.59	0.23%	5,293,307.27	0.22%	0.01%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6、合同负债”
长期借款	672,500,000.00	28.71%	476,860,000.00	20.19%	8.52%	公司本报告期增加了银行借款
租赁负债	1,330,657.72	0.06%	2,500,076.28	0.11%	-0.05%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2、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234,877.26	7.14%	302,771,838.43	12.82%	-5.68%	公司本报告期归还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865,354.08	-1,865,354.08						0.00
上述合计	1,865,354.08	-1,865,354.08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资产

①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桂林市天之泰产品展示中心及办公综合楼

桂圳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65%的股权，自然人文良天持有其 35%的股权，该公司主要运营桂林天之泰大厦。

2022 年 8 月 30 日，桂圳公司与广西桂林漓江农村合作银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抵押担保合同》，桂圳公司向漓江农合行借款 9,000 万元，主要用于归还其桂林银行借款 8,820 万元，借款期限八年（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30 年 8 月 23 日），年利率 5.5%，桂圳公司以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桂林市天之泰产品展示中心及办公综合楼为本次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日，桂圳公司股东文良天与漓江农合行签署《保证担保合同》，为桂圳公司本次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桂圳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取得漓江农合行贷款 9,000 万元，并于 2022 年 9 月 6 日结清桂林银行 8,820 万元贷款本息。

应漓江农合行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向漓江农合行出具《承诺函》，承诺在本次贷款到期之后，为桂圳公司未能偿还部分进行差额补足。该差额补足责任为一般保证。

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广西桂林漓江农村合作银行出具〈承诺函〉的公告》，2022 年 10 月 28 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桂圳公司对漓江农合行的借款余额为 8,820 万元。

②桂圳公司银行账户存款及部分资产

2023 年 11 月 9 日叠彩区人民法院作出（2023）桂 0303 民初 574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冻结）桂圳公司、文良天、刘美希价值名下 3,513,123.21 元人民币的财产。该次冻结为广西桂林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就合同纠纷一案向叠彩区人民法院申请的保全措施。截至本报告期末，叠彩区人民法院已冻结桂圳公司银行账户存款金额 836,993.35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桂圳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存款金额为 19,768.91 元），查封桂圳公司同等价值不动产（即桂圳公司名下位于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桂林市天之泰产品展示中心及办公综合楼 1-12 层产品展示中心及办公室综合楼）中价值 3,513,123.21 元的部分。

公司已成立专项小组处理该事宜，并已积极应诉。

(2) 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名下的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银子岩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5,719.50 万元，公司持有其 96.87% 的股权，自然人何荣凤、莫长姣分别持有其 2.087%、1.043% 的股权。银子岩公司主要经营银子岩岩洞游览业务。

生动莲花公司为银子岩公司独资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生动莲花公司主要负责《境 SHOW·生动莲花》项目（以下简称“生动莲花项目”）的建设及运营管理。

根据生动莲花项目建设需要，生动莲花公司向农行象山支行借款，借款本金不超过 6,000 万元，借款期限 10 年，借款全部用于生动莲花项目建设。根据生动莲花项目建设进度，生动莲花公司分批与农行象山支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根据农行象山支行的要求，银子岩公司需同时与农行象山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及《抵押合同》，银子岩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以银子岩公司名下的土地、房屋及建筑物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7 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和抵押担保的公告》。

生动莲花公司本报告期向农行象山支行借款 98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生动莲花公司已向农行象山支行累计借款 4,950 万元。

(3) 桂林龙胜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部分房屋、土地

龙胜温泉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2,498.41 万元，公司持有其 73.26% 的股权，广西明园产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龙胜各族自治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其 17.05%、9.69% 的股权。龙胜温泉公司主要经营龙胜温泉景区业务。

龙胜温泉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向广西龙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借款 400 万元，该笔借款用于酒店适老化改造项目，借款期限 5 年（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7 年 6 月 27 日），并以其部分房屋、土地进行抵押。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335,419.29	28,177,124.67	-52.6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境 SHOW·生动莲花》特色文旅演艺项目	自建	是	文化演艺	13,335,419.29	77,519,150.65	自筹和银行借款	95.00%	10,270,000.00	-2,044,580.78	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开始营业。	2020年03月12日	公告编号：2020-006；公告名称：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境 SHOW·生动莲花》项目投资总额的公告；公告披露的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	13,335,419.29	77,519,150.65	--	--	10,270,000.00	-2,044,580.78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住宿、餐饮服务	24,817.00	27,529.55	25,851.66	7,575.91	-292.63	-282.05
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桂林两江四湖景区	11,000.00	45,202.31	42,842.14	10,719.10	1,270.92	1,264.36
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银子岩岩洞游览服务	5,719.50	28,683.59	21,949.11	8,867.51	6,246.54	5,298.78
桂林龙胜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龙胜温泉景区	12,498.41	10,577.36	7,334.48	1,883.42	-733.54	-745.27
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贺州温泉景区	4,100.00	3,762.38	2,633.17	796.52	-367.59	-381.55
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资江天门山景区	5,000.00	3,818.75	-20,906.31	147.92	-1,312.12	-1,312.12
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桂林罗山湖体育休闲运动项目及其配套项目	10,100.00	25,258.54	2,671.02		-1,194.91	-1,194.91
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丰鱼岩宾馆和丰鱼岩岩洞游览服务	2,600.00	4,148.91	-8,345.47	336.48	-920.67	-920.37
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道路旅客运输、旅游客运服务、车辆综合性能检测（A级）	5,064.55	829.40	-7,642.40	1,805.41	-767.00	-769.64
桂林琴潭客运站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客运站场业务	5,000.00	5,812.15	5,482.01	554.04	-202.24	-200.63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运营桂林天之泰大厦	6,000.00	25,374.04	-4,085.05	579.13	-1,912.97	-1,911.36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桂林千古情项目	65,000.00	71,969.65	69,824.03	19,004.78	7,925.09	6,863.42
桂林龙脊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龙脊梯田景区	3,019.00	12,142.45	4,898.22	7,147.51	1,616.68	1,578.32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燃气的储存、充装和销售业务	1,360.00 万美元	57,235.78	28,047.94	40,548.80	-71.18	-73.58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燃气管道建设和安装业务	1,213.00 万美元	35,029.80	21,499.44	12,445.82	4,397.57	4,046.49
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井冈山景区索道和观光车业务	8,426.00	23,782.65	3,508.89	8,102.35	-506.47	-538.8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游客 22.14 万人次，同比增长 250.52%。

(2) 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游客 99.13 万人次，同比增长 537.99%。

(3) 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游客 10.81 万人次，同比增长 27.82%。

(4) 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旅客 27.51 万人次，同比增长 112.11%。

(5) 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游客 4.44 万人次，同比增长 137.22%。

(6) 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96.87%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游客 222.86 万人次，同比增长 439.61%。

(7) 桂林龙胜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73.26%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游客 12.52 万人次，同比增长 82.38%。

(8) 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游客 9.43 万人次，同比增长 95.21%。

(9)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65%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运营桂林天之泰大厦。本报告期，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9.13 万元，同比增长 4.61%

(10) 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70%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开发相关体育休闲运动项目，目前该项目基建工程暂时处于停工状态，征地工作仍在继续推进。

(11) 桂林琴潭客运站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游客 12.74 万人次，同比下降 20.63%。

(12) 桂林龙脊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26.34%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游客 113.10 万人次。

(13)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分别持有 40% 的股权，为第二大股东。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主要经营燃气的储存、充装和销售，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主要经营燃气管道建设和安装业务，两公司统一运作、合并管理。两公司属于燃气生产和供应业，公司投资的目的是在稳固主业的同时，适当多元化经营，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14) 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21.36%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游客 58.34 万人次。

(15)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30% 的股权，宋城演艺公司持有其 70% 的股权，2023 年度共接待游客 158.17 万人次。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格局和趋势

中国是世界人口大国，是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中国国土广袤、山川秀美、历史悠久、文化璀璨，文化自然遗产数量众多，旅游资源丰厚。中国旅游业拥有着巨大的市场和发展潜力，是经济增长和就业的重要驱动力。

随着消费者需求的升级和科技的发展，新的旅游需求和细分市场不断涌现，这些新的需求推动了旅游场景、产品和服务的创新和提升，与科技、教育、休闲、交通、体育、农业、康养等领域的深度融合，形成众多新业态，如赛事旅游、近郊休闲、城市漫游、打卡旅游、研学旅游等，这为旅游业带来了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

旅游业在追求经济增长的同时，也越来越注重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采取更加环保的方式组织旅行，利用可持续发展的资源，通过数字化创新，赋能旅游业发展，为旅游业提供新的增长点，推动旅游业低碳可持续发展并享受科技提升带来的智能化服务体验。同时也意味着开发和推广生态旅游、乡村旅游和其他可持续的旅游形式成为现今旅游企业关注的焦点。

政府在税收减免、金融支持、刺激消费、行业补贴、审批管理等多个层面积极为文旅产业纾困解难，为文旅行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中国旅游业的发展趋势是向着高质量、多元化和可持续方向发展，国内旅游市场的快速复苏为旅游业的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基础，同时，文旅行业的融合、区域协调发展以及对低碳可持续发展的重视，都是推动旅游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关键因素。

桂林作为中国旅游业的一颗明珠，享有桂林山水甲天下的美誉。旅游业是桂林最具城市优势、最具品牌效应、最具创新思维、最具综合竞争力、最具发展潜力的产业。根据总书记视察桂林重要指示精神，桂林市委、市政府按照“世界眼光、国际标准、中国风范、广西特色、桂林经典”的总体要求和“一城一都一地一中心”的定位（世界级山水旅游名城、世界级文化旅游之都、世界级康养休闲胜地、世界级旅游消费中心），在争取和落实政策、培育世界级旅游品牌、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引育世界级市场主体、推进标志性引领性项目建设、提升城市品质、提升服务体系等七个方面取得新突破，全力推进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

桂林拥有丰富的旅游资源和旅游业发展的区位优势及政策优势，同时也面临周边省区和境外旅游目的地的激烈竞争。随着全国各地旅游业的迅速发展，公司面临同类型旅游企业、同质化景区景点的激烈竞争。

公司作为综合性的旅游企业，拥有桂林地区核心旅游资源两江四湖景区、银子岩景区、龙胜温泉景区、丰鱼岩景区、资江天门山景区的经营权；公司拥有五星级酒店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 100% 股权；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漓江星级游船 41 艘，共 4,126 个客位，约占桂林市漓江星级游船总数的 30.15%；公司拥有出租汽车 175 辆，约占桂林市出租汽车总量的 7.77%；公司拥有大中型旅游客车 136 辆，约占桂林市旅游客车总量的 4.98%。

公司在桂林地区的龙头地位及市场份额将维持稳定态势，公司是推动桂林旅游产业发展的重要力量，公司将以集团化管理优势、一体化营销优势、资源整合优势、产品品牌优势、专业人才优势等为基础，通过创新思维理念、不断进取的企业精神及优质的服务，应对本地区其他旅游企业、景区景点的竞争。

2.公司发展战略

（1）中期发展战略：不断提升公司的利润规模和市值规模，把公司建设成为管理科学、机制高效、资产优化、结构合理、股本适度、效益良好，具有创新和持续发展能力的大型旅游上市公司，成为在国内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旅游知名企业。

公司主要通过以下手段来提升利润规模及市值规模，实现公司的发展目标：

手段一：抓资产经营促内延增长，提升现有旅游业务的盈利能力。即通过夯实基础管理、一体化营销、精细化管理、现有业务改造提升、成本管控等措施提升现有业务的盈利能力。

手段二：对外实施资本运作，即利用资本市场再融资，整合相关旅游资源，打造世界级旅游产品，实现外延式扩张。

手段三：对内实施资产业务整合，即对效益不好的一些资产或业务采取处置、剥离、盘活或对外合作等措施，改善公司基本面及财务结构。

（2）机遇和挑战

机遇：

①国家对旅游业的重视与政策支持，使旅游业全面融入国家战略体系，成为国民经济战略性支柱产业。随着《“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和《“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的逐步落实，旅游业发展潜力将更加巨大，旅游市场将更加广阔，旅游资源价值也将更加凸显。

②围绕桂林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的使命和要求，政府各项特惠政策的落实及大力度宣传的推进，给整个桂林旅游业的发展带来新的市场契机。

③在生育政策潜力充分释放的同时，老龄化已成为我国的长期基本国情。研学旅行、亲子旅游、老年旅游、康养旅居等细分旅游市场具有广阔发展前景。

④全球化加速了不同国家旅游市场的开放，旅游企业间激烈竞争的同时也为公司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合作机会，旅游行业的合作伙伴和发展业态也会越来越宽广，跨界“旅游+”合作模式将是未来旅游业做大做强的趋势。

⑤现阶段短视频、新媒体等线上渠道成为游客获取旅游资讯最迅速、最有效的传播方式。线上化、数字化加速向更多元化的旅游场景延伸，旅游大数据平台、智慧旅游公共服务、云旅游平台、线上数字化体验、沉浸式旅游场景等旅游新业态加速发展。

⑥在国内旅游市场快速复苏的大趋势下，国际航班的增加、免签新政的实施以及供给端的改善，跨境旅游市场的恢复和发展呈现出积极的趋势，境外客源市场的引流和拓展存在着巨大的商机和潜力。

⑦各地文旅部门、景区、酒店等通过创新引流等方式，共同开发具有地方特色的文旅产品和服务，为产业链发展带来新的市场机遇，有助于提升旅游目的地的吸引力和竞争力。

挑战：

①2023 年是旅游行业复苏的一年。桂林旅游业以及本公司旅游主业于 2023 年初开始呈现良好的复苏态势。公司将进一步巩固旅游业复苏时期的有利优势，采取强市场端，深化客源地市场促销，强产品端，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严格控制成本费用、争取有利的政策支持等有力措施，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进一步做好游客的服务和接待工作，实现公司生产经营高质量发展。

②旅游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本地旅游业复苏阶段旅游市场仍以低端团队为主，中高端渠道销售面临低价游的恶性竞争，低价团、零团费、负团费等无序竞争严重影响旅游市场健康发展。

③同质化景区增多，周边新兴景点不断增加和其他旅游目的地的大力宣传，导致游客可选择性增多，区域性及目的地竞争日益加剧。桂林作为老牌旅游目的地，在知名度、品牌形象、市场宣传等方面已逐渐被新兴旅游目的地超越，旅游核心竞争力在不断弱化。

④现阶段公司旅游产品营销模式相对传统，产品属性不能完全和市场匹配，线上渠道开发力度不够，细分市场拓展深度和广度有待提高，没有形成自己的拳头产品组合，市场知名度和竞争力弱化，传统观光型旅游产品急需丰富内容和迭代升级。

3.2023 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 2023 年度经营计划为：2023 年度公司接待人次、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度有明显增长。

自 2022 年 12 月人员出行政策放松后，桂林旅游业以及本公司旅游主业于 2023 年初开始呈现良好的复苏态势。2023 年度，公司游客接待量 618.57 万人次，同比增长 233.31%；实现营业收入 46,710.36 万元，同比增长 260.89%。

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2024 年度公司接待人次、营业收入在 2023 年度的基础上有所增长。

为达到上述经营目标，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世界眼光、国际标准、中国风范、广西特色、桂林经典”的总体要求和标准，以公司高质量发展为主线，练内功、谋转型、寻发展，进一步发挥优势，弥补劣势，筑牢根基，厚积薄发，全力抓实抓好增收增效、盘活处置、欠款催收、资本运作、项目建设、机制改革、安全生产、服务质量、党的建设等重点任务，努力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全力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 (1) 实现高质量的顶层设计。
- (2) 实现高质量的公司结构体系。
- (3) 实现高质量的项目投资。
- (4) 实现高质量的发展模式。
- (5) 实现高质量的公司管理模式。

具体业务层面切实抓好“七个一”工作任务：

- (1) 把企业发展作为第一要务。
- (2) 把外抓生产经营内抓项目建设作为企业发展的第一动力，对外抓实营销促发展，对内抓牢项目促投资。
- (3) 把优化盘活、催收欠款作为破局的第一关键，对内要盘活优化不良资产，对外要加快欠款催收力度。
- (4) 把严守安全底线和提升服务质量作为第一准则，打造高品质的服务体系，提供高质量的服务水平。
- (5) 把企业改革作为发展第一因素，深化人力资源改革，推动风控管理改革，强化行政管理效能。
- (6) 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把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作为第一核心。
- (7) 持续深化正风肃纪，把清正廉洁作为第一底线。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 不可抗力风险

由于旅游业本身所具有的特殊性，旅游业也容易受到政治、经济、军事、社会、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各种重大事件的影响而出现波动，并对企业的经营及其业绩产生影响。如 2003 年春季爆发的“非典型性肺炎”（SARS）、2008 年的全球金融危机等对旅游行业和公司旅游业务带来的不利影响。

对策：研究、评估各类不可抗力风险对公司可能的影响程度，形成相应的预警机制、应急机制、应对方案，力争将影响程度降到最低。

公司将积极探索由重资产、高成本运营向轻资产、低成本运营转变的经营模式，进一步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在做好主营业务基本盘的情况下，积极拓展非主营业务和跨界合作，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益。

(2) 行业竞争风险

随着旅游业的发展，若干周边省市也将旅游列为重点产业或支柱产业，对旅游客源进行竞争，同时也涌现出一批集团化的旅游企业，在产品开发、服务创新和宣传促销等方面展开竞争，给本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的压力。

对策：依托桂林山水资源国际品牌的独特地位，充分发挥公司一体化规模经营的优势，加强市场营销工作，提升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及市场占有率。

以产品为核心，以交易为中心，纵向提质升级，横向破圈创新，形成多维度、多元化的旅游产品体系。

根据市场需求，不断完善、开发适应游客需求的系统化、系列化产品，增强公司在旅游客源市场上的竞争力。

在旅游业为核心的基础上，积极开展“旅游+”多元化合作，争取更多资源，加强跨界合作，强化多维投资和经营，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着力打造自营线上业务执行平台，深化其他线上旅游业务，充分发挥资源、人才、政策等方面的集团优势，应对旅游市场激烈竞争。

深入研究景区“二消”项目和产品布局，制定系统化的游客导流方案，引导旅游者充分释放消费需求，构建多元化多档次的非主营业务营收体系。

在细分渠道市场持续发力，继续深挖研学渠道，尝试拓展康养等专项渠道，在细分的市场领域实现营销模式的创新。

(3) 经营管理风险

本公司目前经营游船客运、景区旅游业务、酒店、公路旅行客运、出租车业务等，存在地域和业务上的分散性，管理跨度和幅度较大，部分经营业态受新兴市场冲击较大，客观上面临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对策：建立公司联合营销机制，构建由一个中心、一个服务平台以及各下属企业销售部门组成的两级营销体系。

拓展新媒体营销工作深度和广度，加强与跨界头部企业合作，全方位、立体化、多维度的开展市场营销活动，提高新媒体渠道的引流能力。

建立健全科学的经营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机制，强化安全生产和优质服务，严格把控制度管理，并积极推行以一体化运营为核心的经营管理模式。

逐步推行数字化管理，加强信息化建设，发挥运营、财务、审计等部门为经营管理服务的职能，强化以运营为中心，财务为管控的内部管理机制，适应控股型集团企业发展需要。

完善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培养懂经营、懂管理、勤奋、敬业，有责任心的管理团队。

推进精细化管理，围绕对内提高工作效率、对外提升服务水平，全面梳理各管理岗位、服务岗位的规范、标准、流程，推动管理过程不断精细化。

实行全员营销和各企业、渠道分销模式，实施价格管理，提升议价能力，保障公司产品价格体系稳定，确保各项营销工作正常开展。

在市场端和产品端双向发力。以市场驱动产品，通过市场需求实现产品的迭代升级；以产品驱动市场，通过产品品质的提升实现更高的市场占有率。

（4）价格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中的漓江游船船票、景区景点门票由桂林市政府物价部门统一定价，公司在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之前不能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船票和门票的价格，因此公司的价格决策权受到一定的限制。

对策：一方面，公司将在国家政策范围内，根据旅游市场动态变化，结合公司的营运成本和实际情况，在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时申请核定新的符合市场要求的价格，积极争取有利的价格政策。另一方面，公司将通过强化价格管控政策，降低运营成本，提升旅游服务设施的档次和功能，提高服务质量，增加服务内容，开发、赋能高品质的新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和议价能力。

（5）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①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公司及从事旅游资源开发的控股子公司属于鼓励类中“第三十四条、旅游业”。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②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是指提供生活服务取得的销售额占全部销售额的比重超过 50% 的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③其他税种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对策：随着西部大开发进程的推进，以及国家对西部和少数民族地区一贯采取的政策扶持态度，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具有较强的持续性，公司将在政策允许范围内积极争取所得税优惠政策。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加大产品创新 and 市场营销，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市场应变能力，减少因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可能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

（6）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 32,994,592.96 元，至本报告期末，累计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3,942,765.84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商誉 19,051,827.12 元为本公司收购银子岩公司时形成。银子岩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目前不存在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情况，故本公司后续不存在商誉减值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4 月 28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参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参会领导与线上投资者互动交流情况详见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表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6 月 21 日	桂林市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公司 12 楼 1221 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张彬鸿、上海紫方毛峥嵘、榕树投资丁煜、龙航资产夏芳芳	谈话要点详见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表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刊载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7 月 19 日	桂林市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公司 9 楼 908 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元证券李典、陈徐升	谈话要点详见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表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刊载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9 月 22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东方证券、上海彤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景泰利丰、农银理财子公司、申万香港资管、上海保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紫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门财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谈话要点详见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表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刊载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1 月 02 日	桂林市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公司 10 楼 1015 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西上市公司协会、华泰证券、东莞市私募基金业协会、深圳市中瑞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昌宏盛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部湾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有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猎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Seahawk China Dynamic Fund	谈话要点详见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表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刊载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坚持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制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11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本公司认为，公司治理实际状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本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尽可能地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如提供网络投票等），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股东权利。本报告期，公司所有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实行单独计票，且计票结果及时公开披露，切实维护了中小投资者权益。此外，公司还通过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举办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的互动沟通活动，加强与股东的信息交流与沟通。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独立核算，独立承担风险，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功能健全，完全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以及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本报告期，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提案的表决以及信息披露的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监事，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报告期，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报告期，公司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的表决以及信息披露的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五）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高管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以《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奖励实施方案》为基础，依据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等计划指标完成情况，确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真实、准确、完

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独立核算，独立承担风险，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

（一）在人员方面，公司设有专门的部门负责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定了完善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本公司的经理人员、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在控股股东未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二）在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拥有独立的经营资产、辅助系统和配套设施，亦拥有独立的销售和采购系统。

（三）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独立纳税。

（四）在业务方面，公司主要从事游船客运、景区旅游业务、酒店、公路旅行客运、汽车租赁业务，公司的控股股东旅投集团主要从事名胜风景区管理、住宿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管理咨询等方面的业务。旅投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景区旅游业务包括桂林“三山两洞”景区（即象鼻山、伏波山、叠彩山、芦笛岩和七星岩）。

“三山两洞”景区位于桂林市市区内，为公益性质的市民公园，同时也是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区的的重要组成部分。旅投集团的“三山两洞”景区与公司的“两江四湖”相互连通，在地理上融为一体，彼此间紧密联系、相互依存，形成天然旅游产品互补关系，构成完整的市区水上游桂林旅游路线。

除上述景区旅游业务外，旅投集团凭借其平台优势，已通过其控制的桂林市漓江游览开发公司、桂林市神龙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桂林象徽演艺有限公司、桂林宏源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桂林华之冠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和桂林市桂山旅游宾馆有限公司等下属企业从事开展相关战略性旅游资源的前期培育工作。旅投集团主要通过国有资产划拨、为孵化战略旅游项目新设主体或为把握商业机会而先行收购等方式取得上述企业及资产。旅投集团控制的上述项目符合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需要，但因存在持续亏损或尚处于前期培育和孵化阶段等原因，现阶段注入公司不利于公司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旅投集团就现有和未来形成的培育标的及其处置事项签署《代为培育协议》，就相关代为培育事项进行了约定，并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上述情形符合国务院国资委和中国证监会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推动国有股东与所控股上市公司解决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指导意见》（国资发产权[2013]20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代为培育项目与公司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签署〈代为培育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 2020 年 10 月 31 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综上，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旅投集团上述景区旅游相关业务和代为培育项目与公司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

（五）在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适应公司营运发展的组织机构，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功能健全，完全独立运作。公司及下属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28%	2023 年 03 月 21 日	2023 年 03 月 22 日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1.50%	2023 年 05 月 10 日	2023 年 05 月 11 日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8)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29%	2023 年 09 月 15 日	2023 年 09 月 16 日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王小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 (3)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津贴管理制度。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申光明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2023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桂海鸿	男	45	董事	现任	2023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邓军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3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闾林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3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1日	7,000	0	0	0	7,000	
			副总裁	现任	2017年10月20日	2026年03月21日						
郑宁丽	女	48	董事、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王小龙	男	40	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15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王小龙	男	40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2023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盛学军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常启军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付德申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张向荣	男	4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孙爱国	男	39	监事	现任	2023年03月21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陈文沛	女	41	监事	现任	2017年10月20日	2026年03月21日	0	0	0	0	0	
黄锡军	男	5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08年06月16日	2026年03月21日	6,000	0	0	0	6,000	
邓康康	男	60	董事	离任	2017年10月20日	2023年07月28日	0	0	0	0	0	
李飞影	男	56	董事长	离任	2017年10月20日	2023年03月21日	12,500	0	0	0	12,500	
孙其钊	男	62	副董事长	离任	2008年06月16日	2023年03月21日	13,500	0	0	0	13,500	
			总裁	离任	2017年10月20日	2023年03月21日						
周茂权	男	60	副董事长	离任	2017年10月20日	2023年03月21日	6,800	0	6,800	0	0	离任期满6个月后将减持
谢襄郁	男	58	董事	离任	1999年11月01日	2023年03月21日	8,000	0	0	0	8,000	
阳伟中	男	56	董事	离任	2009年04月15日	2023年03月21日	0	0	0	0	0	
胥昕	男	54	董事	离任	2017年10月20日	2023年03月21日	0	0	0	0	0	
马德会	女	49	董事	离任	2019年08月01日	2023年03月21日	1,500	0	1,500	0	0	离任期满6个月后将减持
瞿涛	男	46	董事	离任	2019年08月01日	2023年03月21日	0	0	0	0	0	
杨文众	男	57	董事	离任	2019年08月01日	2023年03月21日	0	0	0	0	0	
陈亮	男	51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10月20日	2023年03月21日	0	0	0	0	0	

刘红玉	女	55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 10月20日	2023年 03月21日	0	0	0	0	0	
马慧娟	女	57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 10月20日	2023年 03月21日	0	0	0	0	0	
于西蔓	女	61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 10月20日	2023年 03月21日	0	0	0	0	0	
邹建军	男	53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 10月20日	2023年 03月21日	0	0	0	0	0	
周凌华	女	55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7年 10月20日	2023年 03月21日	0	0	0	0	0	
王韶飞	男	61	监事	离任	2019年 08月01日	2023年 03月21日	0	0	0	0	0	
肖笛波	男	57	副总裁、财务总监	离任	2012年 04月18日	2023年 03月21日	6,600	0	0	0	6,600	
刘学明	男	59	副总裁	离任	2012年 04月18日	2023年 03月21日	8,500	0	8,000	0	500	离任期 满6个 月后减 持
合计	--	--	--	--	--	--	70,400	0	16,300	0	54,1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3年3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申光明先生、桂海鸿先生、邓军先生（职工董事）、邓康康先生、阎林先生、郑宁丽女士、盛学军先生（独立董事）、常启军先生（独立董事）、付德申先生（独立董事）9名董事组成。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张向荣先生、孙爱国先生、陈文沛女士（职工监事）3名监事组成。

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李飞影先生，副董事长兼总裁孙其钊先生、副董事长周茂权先生、董事谢襄郁先生、董事阳伟中先生、董事胥昕先生、董事瞿涛先生、董事马德会女士、董事杨文众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亮先生、刘红玉女士、马慧娟女士、于西蔓女士、邹建军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本次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周凌华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监事王韶飞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2023年3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选举申光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聘任阎林先生、郑宁丽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聘任王小龙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指定阎林副总裁代行总裁职权，聘任黄锡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陈薇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原副总裁、财务总监肖笛波先生、原副总裁刘学明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7月28日收到公司董事邓康康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并已退休，邓康康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战略委员会成员职务。辞职后，邓康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邓康康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及其他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2023年9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王小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申光明先生、桂海鸿先生、邓军先生（职工董事）、阎林先生、郑宁丽女士、王小龙先生、盛学军先生（独立董事）、常启军先生（独立董事）、付德申先生（独立董事）9名董事组成。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飞影	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孙其钊	副董事长、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周茂权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谢襄郁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阳伟中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胥昕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瞿涛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马德会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杨文众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陈亮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刘红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马慧娟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于西蔓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邹建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周凌华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王韶飞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监事会换届选举
肖笛波	副总裁、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刘学明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3月21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邓康康	董事	离任	2023年07月28日	因达到退休年龄并已退休，主动辞职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非独立董事

①申光明先生，1973年3月生，大学学历，法律专业，负责公司全面工作。现任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党委副书记、董事、副董事长，本公司党委书记、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曾任桂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科长、桂林市人民政府督查室副主任、桂林市人民政府副处级督查专员、桂林市人民政府正处级督查专员、桂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二级调研员、桂林市人民政府督查专员。

②桂海鸿先生，1977年4月生，浙江大学本科学历，国际贸易专业。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海南海航航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海南海航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总裁、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等职务。

③邓军先生，1967年9月生，本科学历，经济学专业。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主要负责公司党、团、妇、工会事务管理、社会综治、信访维稳、文化建设、制度建设、行政管理等工作。曾任桂林国投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桂林市国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桂林国投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桂林市国投数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桂林坤弘量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桂林市广汇泵业有限公司董事，桂林漓佳金属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④阎林先生，1973年6月生，研究生学历，投资经济管理专业，经济师。2004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公司于2023年12月初收到桂林市监察委员会签发的《立案通知书》和《留置通知书》，阎林先生因涉嫌违纪违法被立案调查、实施留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知悉调查的进展及结论。

⑤郑宁丽女士，1976年2月生，在职研究生学历，企业管理专业。2022年11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主要负责公司人事管理、营销管理等工作。2006年3月至2022年11月在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曾用名：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工作，曾任桂林市景区旅游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公园

管理分公司党支部副书记、总经理，桂林华之冠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桂林漓江游览开发公司（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党总支部书记。

⑥王小龙先生，1983 年 8 月生，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广西演出协会第四届常务理事，主要负责公司经营计划、财务管理、品牌运营等工作。曾任桂林市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全面工作），桂林市文化体育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桂林文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桂林大剧院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桂林市园博园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桂林有礼旅游产品有限公司董事，桂林大剧院文化艺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2）独立董事

①盛学军先生，1969 年 8 月生，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国经济法研究会、银行法研究会、证券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教育研究会理事，重庆市民法经济法研究会副会长，重庆市政府立法咨询专家，中国银行业协会、深圳中级人民法院咨询专家，在重庆、鄂尔多斯、德阳、遵义等地仲裁委员会任仲裁员。2018 年 12 月至今在西南政法大学任金融科技法治研究院院长；2019 年 8 月至 2020 年 8 月挂职最高人民法院民二庭副庭长、审判员；2020 年 10 月至今先后在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②常启军先生，1971 年 8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商学院副教授、上海雅创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桂林华诺威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桂林集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③付德申先生，1972 年 12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国民经济专业，研究员、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桂林旅游学院专任教师，广西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休闲养生旅游研究中心主任，广西区域与城市经济研究会副会长，桂林马克思主义理论与现实学会副会长，广西贺州华安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西空间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广西视动生活传媒科技有限公司，尚无具体业务）董事、财务负责人，广西众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尚无具体业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西天盛泰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尚无具体业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曾任桂林市第十三中学教师，桂林市缔嘉房产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桂林旅游高等专科学校教师，广西空间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广西视动生活传媒科技有限公司，尚无具体业务）总经理。

（3）监事

①张向荣先生，1975 年 4 月生，本科学历，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会计师、审计师。现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主要负责公司监事会及内部审计、安全生产、项目管理等工作。曾任中共永福县纪委副书记、桂林市永福县监察委副主任、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现名：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本公司纪委书记。

②孙爱国先生，1984 年 11 月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现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2007 年至 2010 年任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发展部主管，2011 年至 2015 年任海航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投资中心副经理，2016 年至 2018 年任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委员会执行副主任，2019 年至 2023 年任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投资中心经理。

③陈文沛女士，1982 年 10 月生，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本科学历，园林专业，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5 月担任桂林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水上游乐分公司导游员；2004 年 5 月至 2010 年 4 月担任桂林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水上游乐分公司主管、副经理；2010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团总支书记、安全质量部副经理。

（4）高级管理人员

黄锡军先生，1965 年 1 月生，双学士，工程师职称。1998 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2008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主要负责公司资本运作、证券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市值管理等工作。曾任公司证券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长助理，井冈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申光明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2022年08月19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桂海鸿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	2023年02月13日		是
桂海鸿	海南海航航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9月14日		否
盛学军	西南政法大学	金融科技法治研究院院长	2018年12月01日		是
盛学军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16日	2024年4月30日	是
盛学军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8月12日	2024年08月11日	是
盛学军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5月25日	2025年05月25日	是
盛学军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4月25日	2026年04月25日	是
常启军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商学院副教授	2009年12月16日		是
常启军	上海雅创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6月06日	2025年06月05日	是
常启军	桂林华诺威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1月22日	2025年11月22日	是
付德申	桂林旅游学院	专任教师	2013年10月08日		是
付德申	广西贺州华安汽车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年04月01日		否
付德申	广西空间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广西视动生活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11月19日	2023年12月29日	否
付德申	广西空间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广西视动生活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3年12月29日		否
付德申	广西众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10月08日		否
付德申	广西天盛秦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10月19日		否
孙爱国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部投资中心经理	2019年01月01日	2023年06月28日	是
孙爱国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部副经理	2023年06月29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报酬依据《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确定；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标准依据《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奖励实施方案》《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津贴管理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报酬以公司 200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奖励实施方案》为基础，综合考虑 2023 年度旅游行业实际状况、公司发展情况，以及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津贴管理制度》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津贴依据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月领取基本薪酬，其余报酬根据经营情况在年底考核结束后，根据实际考核结果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申光明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45.18	否
桂海鸿	男	45	董事	现任	2.80	否
邓 军	男	56	董事	现任	40.21	否
阎 林	男	50	董事、副总裁	现任	18.61	否
郑宁丽	女	48	董事、副总裁	现任	40.19	否
王小龙	男	40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40.18	否
盛学军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5.59	否
常启军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5.59	否
付德申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5.59	否
张向荣	男	4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40.20	否
孙爱国	男	39	监事	现任	1.86	否
陈文沛	女	41	监事	现任	10.66	否
黄锡军	男	5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51.74	否
邓康康	男	60	董事	离任	2.06	是
李飞影	男	56	董事长	离任	0	否
孙其钊	男	62	副董事长、总裁	离任	8.47	否
周茂权	男	60	副董事长	离任	4.14	否
谢襄郁	男	58	董事	离任	4.31	否
阳伟中	男	56	董事	离任	0	否
胥 昕	男	54	董事	离任	0.80	是
马德会	女	49	董事	离任	0.80	是
瞿 涛	男	46	董事	离任	0.80	是
杨文众	男	57	董事	离任	0.80	是
陈 亮	男	51	独立董事	离任	1.61	否
刘红玉	女	55	独立董事	离任	1.61	否
马慧娟	女	57	独立董事	离任	1.61	否
于西蔓	女	61	独立董事	离任	1.61	否
邹建军	男	53	独立董事	离任	1.61	否
周凌华	女	55	监事会主席	离任	9.73	否
王韶飞	男	61	监事	离任	0.54	是
肖笛波	男	57	副总裁、财务总监	离任	0	否
刘学明	男	59	副总裁	离任	9.73	否
合计	--	--	--	--	358.6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03 日	2023 年 03 月 04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21 日	2023 年 03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 关于指定一名副总裁代行总裁职权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13 日	2023 年 04 月 15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0)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 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1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提案。
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8 日	2023 年 08 月 30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关于补选王小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 (4)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津贴管理制度； (5)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补选王小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申光明	5	3	2	0	0	否	2
桂海鸿	5	3	2	0	0	否	2
邓康康	4	3	1	0	0	否	1
邓军	5	3	2	0	0	否	2
闾林	5	3	2	0	0	否	2
郑宁丽	5	3	2	0	0	否	2
王小龙	1	0	1	0	0	否	0
盛学军	5	1	3	1	0	否	2
常启军	5	3	2	0	0	否	2
付德申	5	3	2	0	0	否	2
李飞影	1	1	0	0	0	否	1
孙其钊	1	1	0	0	0	否	1
周茂权	1	1	0	0	0	否	1
谢襄郁	1	1	0	0	0	否	1
阳伟中	1	1	0	0	0	否	1
胥昕	1	1	0	0	0	否	1
瞿涛	1	1	0	0	0	否	0
马德会	1	1	0	0	0	否	0
杨文众	1	1	0	0	0	否	0
陈亮	1	1	0	0	0	否	1
刘红玉	1	1	0	0	0	否	1
马慧娟	1	1	0	0	0	否	1
于西蔓	1	1	0	0	0	否	1
邹建军	1	0	0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切实履行董事的职责和权利。公司董事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决议事项进行了充分审议、建言献策、认真表决，对公司中长期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对报告期内历次会议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公司对董事提出的合理建议均听取并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申光明（召集人）盛学军（独立董事）、常启军（独立董事）、付德申（独立董事）、桂海鸿、闫林、邓军、郑宁丽、王小龙	1	2023年8月28日	讨论公司未来五年（2023—2027）战略发展规划纲要。	战略委员会听取了战略投资部关于战略发展规划纲要的汇报，并进行了深入讨论与研究，为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刘红玉（召集人，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陈亮（独立董事）、于西蔓（独立董事）、孙其钊、谢襄郁。	3	2023年1月4日	在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全面审计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就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时间、人员安排等事宜进行了初步沟通，并审阅了公司2022年的相关财务会计报表。	与年审会计师协商确定了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023年1月31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年审会计师出具督促函，督促审计师根据时间安排，加快工作进度，提高工作效率、按时完成审计任务，有问题请及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	
			2023年3月17日	在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签字会计师及现场项目经理进行了沟通，审阅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对审计报告中的关键审计事项进行了审阅。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年3月17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并对其相关资质进行审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作出决议，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七届 董事会 审计委 员会	常启军（召集人，独立 董事，会计专业人 士）、付德申（独立 董事）、盛学军（独 立董事）、邓军、阎 林	5	2023 年 4 月 3 日	在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 控制出具初步审计意见 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与签字会计师及 现场项目经理进行了沟 通，审阅了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内部控制评价 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并对审计报告中的关键 审计事项进行了审阅。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 委员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 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 部控制审计报告并同意提交 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4 月 3 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进行沟通，并对其相关资 质进行审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 委员会作出决议，同意续聘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 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 审议。		
			2023 年 8 月 17 日	审阅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 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 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的财 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 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10 月 19 日	审阅公司编制的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 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 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 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 意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 务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启动选聘公司 2024 年 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 计机构专题会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 委员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 了以下事项： （1）《桂林旅游股份有 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 度》； （2）启动选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 制审计机构的相关工作； （3）成立选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专项工 作小组； （4）选聘公司 2024 年 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 计机构的评价要素和具体评 分标准。		
第六届 董事会 薪酬与 考核委 员会	陈亮（召集人，独立 董事）、马慧娟（独 立董事）、刘红玉 （独立董事）、邹建 军（独立董事）、李 飞影、孙其钊、周茂 权	1	2023 年 3 月 17 日	审核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 度报酬。	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报酬。		
第七届 董事会 薪酬与 考核委 员会	盛学军（召集人，独 立董事）、常启军 （独立董事）、付德 申（独立董事）、申 光明、郑宁丽	1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审核公司独立董事 津贴管理制度、公司非独 立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 书津贴管理制度	同意公司独立董事津贴 管理制度、公司非独立董 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津 贴管理制度，并提交董事会 审议。		

第六届 董事会 提名委 员会	马慧娟（召集人，独立董事）、陈亮（独立董事）、于西蔓（独立董事）、邹建军（独立董事）、李飞影、孙其钊、周茂权	1	2023年2月24日	对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的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核	<p>1.关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核意见 同意提名申光明先生、邓康康先生、闾林先生、郑宁丽女士、桂海鸿先生5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p> <p>2.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核意见 同意提名常启军先生、付德申先生、盛学军先生3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p>		
第七届 董事会 提名委 员会	付德申（召集人，独立董事）、常启军（独立董事）、盛学军（独立董事）、申光明、闾林	2	2023年3月21日	<p>1.对公司董事会拟聘任的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p> <p>2.对闾林先生代行总裁职权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p>	<p>1.关于对闾林先生、郑宁丽女士、王小龙先生、黄锡军先生的审核意见 同意董事会聘任闾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任郑宁丽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王小龙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同意聘任黄锡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p> <p>2.关于对副总裁闾林先生代行总裁职权的审核意见 同意副总裁闾林先生代行总裁职权。</p>		
			2023年8月7日	对公司董事会拟补选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小龙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	同意董事会作为提名人提名王小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5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0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96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9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33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30
销售人员	91
技术人员	129
财务人员	103
行政人员	310
合计	1,9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1
本科	246
大专	402
中专及以下	1,294
合计	1,963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依照公司工资分配制度改革方案制定了公司员工薪酬方案。公司员工薪酬方案以企业经济效益为出发点，根据当地劳动力市场价位，结合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任务指标，进行综合绩效考核，确定员工的年度薪酬分配。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建立了员工培训和再教育机制，制定并实施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培训计划。为确保培训达到预期效果，公司对员工培训进行考核和评比，建立了员工培训档案，由人力资源部门对员工的培训评价结果记录备案，并作为年终绩效考核及岗位或职务调整的依据。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433,640.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2,474,898.43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进一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改进、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总裁工作细则清晰界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本报告期，公司制定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津贴管理制度》；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公司在内控制度建设方面得到了进一步完善，推动了公司内控管理工作向规范化、制度化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年03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95%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2) 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p> <p>(3)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1) 企业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p> <p>(2) 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p> <p>(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p> <p>(4)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p> <p>(5)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p> <p>(6)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7)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定量标准	<p>缺陷类型</p> <p>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p> <p>总资产 $\geq 5\%$ 2.5% (含) $\sim 5\%$ $< 2.5\%$</p> <p>营业收入 $\geq 2\%$ 1% (含) $\sim 2\%$ $< 1\%$</p>	<p>缺陷类型</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1000 万元以上</p> <p>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500 万元(含)\sim1000 万元</p> <p>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500 万元以下</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桂林旅游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年03月30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一季度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证监办发[2020]69 号）以及《广西证监局关于全面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桂证监发【2020】97 号）相关要求，对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对 2018、2019 和 2020 三个年度的公司治理有关情况进行认真梳理、自查。

在自查中发现的公司关于征集投票的制度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针对关联人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者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可能造成损失的，公司未建立对相关人员的责任追究机制；独立董事现场工作时间少于 10 个工作日等问题已经按要求如期完成整改。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仅存在一个尚未整改完成的事宜，即董事会、监事会到期尚未换届。截至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已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作为旅游类上市公司，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参与到生态系统的环境保护中，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不断提高完善环境保护、能源消耗的管理水平，采取措施降低能耗，减少污染，积极履行环境保护、和谐发展的使命，努力尽到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注重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协调可持续发展，规范了各项质量管理流程，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和校验制度，确保公司营运安全，积极实施节能减排和环保措施，落实精细化管理，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本报告期，公司没有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也不存在发生环保事故和因环保事项被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将企业社会责任融入发展战略之中，在关注公司自身发展的同时，注重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以及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维护债权人、股东、员工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自身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依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建立完善科学的员工培训和晋升机制，积极开展员工职业教育培训，创造平等发展机会。

公司建立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制度，采取措施促进环境保护、生态建设和资源节约，通过实行百元收入水耗、电耗、油耗指标管理，实现节能减排目标。

公司通过安全项目部负责公司的安全生产方面工作，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落实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加大安全资金投入，保持和巩固了公司良好的安全生产局面。

公司实行服务质量目标管理责任制，对服务质量实行目标管理，加强服务质量督查和考评，促进服务质量规范化、标准化和精细化。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公司领导高度重视，推动乡村振兴工作

公司作为荔浦市龙怀乡三河村后盾单位，对乡村振兴工作高度重视，成立了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完成了驻村第一书记的轮换工作。

每个月公司领导班子成员都会到三河村开展调研，共同商讨三河村产业发展和乡村建设，了解乡村振兴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公司领导班子对自己帮扶联系的脱贫户进行走访，掌握脱贫户情况，针对性的开展帮扶工作，着力提高脱贫户收入。

公司分管乡村振兴工作的领导慰问了三河村东里小学，开展了一次助学活动，赠送给东里小学价值5,000元的书籍、教学器具和体育用品。

公司资助资金2万元，帮助脱贫户发展产业和改善生活。

公司2023年拨给三河村帮扶资金2万元，用于三河村基础设施建设，拨给驻村第一书记专项工作经费1.5万元。

公司控股子公司丰鱼岩公司拨给三河村2万元，支持三河村集体经济发展。

（二）抓好防贫监测工作

抓好驻村第一书记遍访脱贫户工作，并组织好驻村队员的遍访工作，及时掌握脱贫户的家庭情况，关注低收入人群和残疾人群。组织驻村队员针对性的开展低保户、特困供养户和残疾人家庭的情况排查，存在返贫风险的及时开展风险评估。

（三）落实帮扶措施，切实实现脱贫户增收

落实帮扶联系人责任和帮扶措施，实施增收工作清单制。每月列清单，标注好脱贫户的收入情况，督促帮扶联系人落实好针对性的措施，提高脱贫户收入。

（四）宣传好政策，抓好产业发展和就业、教育帮扶

1.宣传好荔浦市产业发展的奖补政策和小额信贷政策，动员和鼓励脱贫户发展产业。2023年申请小额信贷12户，申请产业奖补脱贫户13户，奖补资金3.2万元。

2.组织好就业帮扶工作。做好丰鱼岩公司扶贫车间的工作，安排脱贫户五人在丰鱼岩公司务工，安排脱贫户2人到爸妈在线国际心身健康产业服务集团公司务工，安排公益性岗位5个共14人。为脱贫户申请就业政策补助，申请省外务工交通补贴15人，申请稳岗补贴11人，共计0.66万元。

3.教育政策宣传。为脱贫户申请雨露计划政策共计7人，获得政策资金1.05万元。

（五）抓好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联系荔浦市乡村振兴局申报建设项目，三河村2023年获得并完成了大村屯污水处理项目建设，共投入资金83万元。

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桂航旅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披露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承诺：</p> <p>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桂航旅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桂林旅游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保证桂林旅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方面的独立性，桂林旅游仍将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其在业务上仍将继续保持独立。为保持桂林旅游的独立性，维护桂林旅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桂航旅承诺：</p> <p>（1）保证桂林旅游人员独立</p> <p>①保证桂林旅游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桂航旅及其关联方。</p> <p>②保证桂林旅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桂林旅游工作，并在桂林旅游领取薪酬，不在桂航旅及其关联方处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p> <p>③保证桂航旅推荐出任桂林旅游董事、监事等人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桂航旅不干预桂林旅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2）保证桂林旅游资产独立完整</p> <p>①保证桂林旅游与桂航旅及其关联方之间产权关系明确，桂林旅游对所属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保证桂林旅游资产的独立完整。</p> <p>②保证桂林旅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桂航旅及其关联方非法占用的情形。</p> <p>（3）保证桂林旅游的财务独立</p> <p>①保证桂林旅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②保证桂林旅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③保证桂林旅游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帐户，不与桂航旅及其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p> <p>④保证桂林旅游依法独立纳税。</p> <p>⑤保证桂林旅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桂航旅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4）保证桂林旅游机构独立</p> <p>①保证桂林旅游的机构设置独立于桂航旅，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p> <p>②保证桂林旅游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桂航旅分开；建立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保证桂林旅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p> <p>③保证桂航旅行为规范，不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桂林旅游的决策和经营。</p> <p>（5）保证桂林旅游业务独立</p> <p>①保证桂林旅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桂林旅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p>	2016 年 03 月 10 日	长期	本报告期，桂航旅没有违反承诺，承诺正在履行中。

			<p>②保证尽可能减少桂林旅游与桂航旅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相关协议，并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桂林旅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为避免与桂林旅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保持桂林旅游的独立性，维护桂林旅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桂航旅承诺：</p> <p>(1)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桂航旅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原则上不在桂林旅游开展景区运营的区域，开展新的景区运营，也不在上述区域内参与投资新的与桂林旅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如桂航旅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桂林旅游开展业务的区域内发现新的景区运营业务机会，将优先让予桂林旅游经营。如桂林旅游明确放弃相应机会，则桂航旅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可以参与开发经营相应业务。</p> <p>(3) 桂航旅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桂林旅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现已更名为“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业竞争	<p>总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最大程度保障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承诺如下：</p> <p>1、在总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p>2、在总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有效措施，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p> <p>3、在总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如总公司拥有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机会，总公司将积极协助上市公司取得经营该项业务的权利。如总公司因代为培育孵化等原因从事该项业务，总公司承诺对于培育成熟、上市公司同意接受的业务或资产，将按照相关约定并以合法合规的方式整合进入上市公司。</p> <p>4、在总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总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本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总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0年10月14日	长期	本报告期，总公司没有违反承诺，承诺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现已更名为“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总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规定和精神，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郑重承诺如下：</p> <p>1、总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若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总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承诺；</p> <p>3、总公司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而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总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p>	2020年10月14日	长期	本报告期，总公司没有违反承诺，承诺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李飞影、孙	其他承诺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p>	2020年10月14日	长期	本报告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没有违反承诺。鉴于除邓康康先

资时所作承诺	其钊、周茂权、谢襄郁、邓康康、阳伟中、胥昕、瞿涛、马德会、杨文众、陈亮、刘红玉、马慧娟、于西蔓、邹建军)		<p>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规定和精神,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郑重承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若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承诺;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本人同意国家或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p>生外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本公司任何职务,因此除邓康康先生外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所作出的本承诺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选举产生之日(2023年3月21日)已履行完毕;鉴于因达到法定年龄并已退休,邓康康先生于2023年7月28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其辞职报告已于当日生效,邓康康先生所作出的本承诺于辞职报告生效之日(2023年7月28日)履行完毕。</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孙其钊、肖笛波、刘学明、阎林、黄锡军)	其他承诺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规定和精神,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郑重承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若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承诺;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本人同意国家或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0年10月14日	长期	<p>本报告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没有违反承诺。鉴于承诺人孙其钊先生、肖笛波先生、刘学明先生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其三人所作出的本承诺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选举产生之日(2023年3月21日)已履行完毕,阎林先生、黄锡军先生继续履行本承诺。</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该解释“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实施；该解释“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 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公司施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公司2022年12月31日及2022年度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影响数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91,014.91	11,229,300.29	1,538,285.38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6,211.81	1,496,211.81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601,599,165.64	-601,557,092.07	42,073.57
利润：			
所得税费用	-555,026.40	-637,986.85	-82,960.45

单位：元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影响数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52,500.41	9,206,650.27	954,149.86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9,681.52	889,681.52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499,695,576.09	-499,631,107.75	64,468.34
利润：			
所得税费用	-768,566.70	-795,167.32	-26,600.62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鹏、刘娇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鹏审计服务的时间为 2022 年至 2023 年；刘娇娜审计服务的时间为 2019 年至 202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3 年度财务审计费 7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25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支付 50% 的年度财务审计费 37.5 万元和 50% 的内部控制审计费 12.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截至本报告期末，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或仲裁（本公司作为原告）	54.25	0	审理中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或仲裁（本公司作为被告）	454.47	0	审理中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景区门票等	公允价格	968.07 万元	968.07	24.03%	762	是	银行支付	968.07 万元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公告编号：2023-029；公告名称：《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披露的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景区门票等	公允价格	0.01 万元	0.01	0.00%	15	否	银行支付	0.01 万元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同上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采购燃料等	公允价格	1,122.57 万元	1,122.57	47.83%	924	是	银行支付	1,122.57 万元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同上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采购燃料等	公允价格	143.80 万元	143.8	6.13%	127	是	银行支付	143.80 万元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同上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餐饮、住宿、客运服务等	公允价格	60.47 万元	60.47	0.55%	30	是	银行支付	60.47 万元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同上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餐饮、住宿、客运服务等	公允价格	5.22 万元	5.22	0.05%	2	是	银行支付	5.22 万元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同上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餐饮、住宿、客运服务等	公允价格	0	0	0.00%	1	否	银行支付	0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同上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船舶修造服务	公允价格	83.74 万元	83.74	57.47%	335	否	银行支付	83.74 万元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同上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租赁、餐饮、住宿、客运服务、服务费等。	公允价格	248.14 万元	248.14	46.91%	87	是	银行支付	248.14 万元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同上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租赁	公允价格	32.11 万元	32.11	1.66%	33	否	银行支付	32.11 万元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同上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租赁	公允价格	110.92 万元	110.92	5.75%	113	否	银行支付	110.92 万元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同上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租赁	公允价格	70.25 万元	70.25	3.64%	90	否	银行支付	70.25 万元	2023 年 04 月 15 日	同上
合计				--	--	2,845.30	--	2,519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3 年度公司与旅投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桂林五洲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2,262 万元，实际发生金额 2,585.35 万元，超出预计金额 323.35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度公司旅游主业大幅好于预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超出金额未达到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批及专项披露的标准，已经公司领导班子会审议批准；公司与桂林五洲实际发生的船舶修造服务关联交易金额不足预计金额的 80%，主要原因：2023 年度公司未实施船舶造船计划。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1) 本公司与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七星景区合作建设项目

2002年5月28日，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旅投集团签署《桂林七星公园部分景区合作建设协议》（《七星合作协议》），本公司投资7,000万元用于本公司与旅投集团所属的七星景区合作建设项目，合作期限40年，自2002年7月1日起连续计算。合作期内，旅投集团负责工程的建设工作及景区的日常经营管理，双方共同进行市场促销，本公司所获景区门票收入分成以购票入园实际游客数量×7元/人次为标准计算。自2003年1月1日起，如遇七星景区门票提价，按照门票提价的增幅比例，本公司获得相同增幅比例的门票分成收入。

《七星合作协议》签署时，七星公园（七星景区）门票价格为20元/人次（最高限价）。《七星合作协议》中确定的7元/人次，实际为七星景区门票价格的35%（7元÷20元=35%）。因此，《七星合作协议》的本意为：公司按七星景区门票总收入（包括散客及团队收入）的35%结算分成款；后续景区门票价格如有变动，在合作期内公司仍按照七星景区门票总收入（包括散客及团队收入）的35%结算分成款。

为进一步明确双方合作本意，公司与旅投集团于2022年1月10日签署《确认书》，确认：《七星合作协议》的本意为公司按七星景区门票总收入（包括散客及团队收入）的35%结算分成款；后续门票价格如有变动，在合作期内公司仍按照七星景区门票总收入（包括散客及团队收入）的35%结算分成款。

公司本报告期确认的七星景区门票收入分成为336.80万元，该合作项目公司本报告期投资收益161.80万元。

(2) 桂林一城游旅游有限公司与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景区门票线上渠道独家销售协议书之补充协议》

一城游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70% 的股权，桂林旅游服务接待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30% 的股权。目前一城游公司主要负责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旅投集团的旅游资源整合、产品营销及落地服务体系。

一城游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与旅投集团签署《景区门票线上渠道独家销售协议书》（以下简称“《销售协议》”），一城游公司给予旅投集团预付款 980 万元，用于冲抵 2022 年一城游公司应付给旅投集团的景区门票价款，同时旅投集团在 2021 年景区门票结算价格基础上给予一城游公司 8%-12% 的销售折扣；2022 年旅投集团景区门票线上电商销售工作交由一城游公司独家运营。合作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18 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一城游旅游有限公司与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签署〈景区门票线上渠道独家销售协议书〉暨关联交易公告》。

鉴于象鼻山景区全面免费开放等市场环境、政府政策发生变化因素的影响，《销售协议》在 2022 年度的履行未能达到双方合作的预期目标。经一城游公司与旅投集团结算确认，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一城游公司根据《销售协议》向旅投集团支付的预付款 980 万元尚有余额 650.70 万元。为了促成《销售协议》所约定的合作事项取得相应的效果，实现共赢，经协商一致，2023 年 1 月 19 日，一城游公司与旅投集团签署了《景区门票线上渠道独家销售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约定将《销售协议》合作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在前述延长期限届满时，如一城游公司支付给旅投集团的预付款尚未使用完毕，则合作期限自动顺延，直至一城游公司支付给旅投集团的预付款使用完毕当月最后一日为止。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20 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一城游旅游有限公司与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景区门票线上渠道独家销售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报告期，一城游公司向旅投集团支付的预付款余额 650.70 万元已使用完毕。

（3）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写字楼租赁相关合同

桂圳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65% 的股权，自然人文良天持有其 35% 的股权。目前桂圳公司主要运营桂林天之泰大厦。

2019 年 7 月 31 日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旅投集团签订了《天之泰写字楼租赁合同》，桂圳公司将位于广西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第 9 层写字楼及第 10 层写字楼东面部分租赁给旅投集团用于办公，租赁期 10 年（2019 年 8 月 1 日-2029 年 7 月 31 日），租赁期间的租金及物业管理费共 832.11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租赁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写字楼暨关联交易公告》。

鉴于旅投集团根据经营需要变更租赁区域，经友好协商，桂圳公司与旅投集团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签署了《终止协议》，约定原租赁合同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终止。同日，桂圳公司与旅投集团重新签署《天之泰写字楼租赁合同》（以下简称“新租赁合同”）。根据新租赁合同的约定，桂圳公司将位于广西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写字楼 11 层及 12 层南面部分租赁给旅投集团用于办公，租赁期 8 年（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31 年 6 月 30 日），租赁期间的租金及物业管理费共 711.34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写字楼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公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02 年 05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七星景区门票价格调整的公告》	2012 年 11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一城游旅游有限公司与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签署〈景区门票线上渠道独家销售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 年 12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一城游旅游有限公司与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景区门票线上渠道独家销售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2023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租赁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写字楼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9 年 08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写字楼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公告》	2023 年 06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合同金额 (万元)	关联关系
1	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兴进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木龙湖景区部分场地和地上建筑物、设施设备、绿化植物等	255.26	出租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天之泰产品展示中心及办公综合楼(一层 1-1、1-2、1-3 房产), 建筑面积 590 m ²	120.36	出租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3	广西深水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市滨江路象山景区 3 号门旁, 渔人码头岸上部分场地, 场地面积 493 m ²	120.00	租赁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4	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市聚浪潮水会酒店	漓江大瀑布饭店地上一层及西侧地下室部分场地, 租赁面积约 3000 m ²	116.75	出租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5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漓江游船分公司	桂林市江畔璞云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市滨江路 85 号东楼办公楼, 建筑面积约 1,573.60 m ²	94.80	出租方为公司分公司
6	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阳朔县宏石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银子岩景区洞内指定场地摄影服务	90.60	出租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7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天之泰大厦第 9 层写字楼(建筑面积 1,435 m ²)及第 10 层写字楼东面部分(建筑面积 829 m ²), 建筑面积合计 2,264 m ² ;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31 年 06 月 30 日: 天之泰大厦写字楼 11 层(建筑面积 1,391 m ²)及 12 层南面部分(建筑面积 499 m ²), 建筑面积共计 1,890 m ² 。	81.51	出租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租赁方为公司控股股东。
8	桂林琴潭客运汽车站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市翠竹路 27 号-2 琴潭汽车客运站南综合大楼和楼前停车场	71.00	出租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租赁方为公司参股公司。

注: 公司出租和租赁的资产较多, 且零散, 租金金额较小的租赁情况未一一列示。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兴进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木龙湖景区部分场地和地上建筑物、设施设备、绿化植物等	4,739.29	2011年01月01日	2030年12月31日	243.1	双方合同约定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否	无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天之泰产品展示中心及办公综合楼(一层1-1、1-2、1-3房产), 建筑面积590 m ²		2021年07月01日	2031年06月30日	114.63	双方合同约定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否	无
广西深水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市滨江路象山景区3号门旁, 渔人码头岸上部分场地, 场地面积493 m ²		2021年09月26日	2024年08月25日	-120	双方合同约定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否	无
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市聚浪潮水会酒店	漓江大瀑布饭店地上一层及西侧地下室部分场地, 租赁面积约3000 m ²		2015年06月01日	2031年05月31日	111.19	双方合同约定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否	无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漓江游船分公司	桂林市江畔璞云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市滨江路85号东楼办公楼, 建筑面积约1,573.60 m ²	150.40	2022年03月01日	2032年02月28日	90.29	双方合同约定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否	无
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阳朔县宏石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银子岩景区洞内指定场地摄影服务		2021年12月08日	2024年12月07日	86.29	双方合同约定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否	无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天之泰大厦第9层写字楼(建筑面积1,435 m ²)及第10层写字楼东面部分(建筑面积829 m ²), 建筑面积合计2,264 m ² ; 2023年7月1日至2031年06月30日: 天之泰大厦写字楼11层(建筑面积1,391 m ²)及12层南面部分(建筑面积499 m ²), 建筑面积共计1,890 m ² 。		2019年08月01日	2031年06月30日	77.56	双方合同约定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是	旅投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桂林琴潭客运汽车客运站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市翠竹路27号-2琴潭汽车客运站南综合大楼和楼前停车场地	1,404.40	2019年01月01日	2028年06月30日	66.36	双方合同约定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是	本报告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李飞影、董事谢襄郁在参股子公司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担任副董事长、董事。2023年3月21日公司完成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 李飞影先生、谢襄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说明: ①公司出租的资产较零散, 难以拆分并计算其账面价值。②上表填列的租赁收益为2023年1-12月租赁收益。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2日	9,000	2022年10月27日	8,820	一般保证	无	无	2022年10月27日至2030年8月23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9,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82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桂林生动莲花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7日	6,000	2021年12月06日	4,950	一般保证、抵押	银子岩公司为生动莲花公司6,000万元银行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以银子岩公司名下的土地、房屋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	无	担保期10年（最后还款日为2031年12月5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9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4,95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9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3,77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5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8,82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8,82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事宜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完成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工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发布的《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2.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一城游旅游有限公司与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景区门票线上渠道独家销售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3.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4.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刊载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5.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产生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3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6.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

刊载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的巨潮资讯网。

8.《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刊载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的巨潮资讯网。

9.《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10.《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11.《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12.《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13.《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14.《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15.《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16.《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巨潮资讯网。

17.《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巨潮资讯网。

18.《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巨潮资讯网。

19.《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巨潮资讯网。

20.修改公司章程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的巨潮资讯网。

21.《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2.《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 2022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的巨潮资讯网。

23.《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写字楼租赁相关合同暨关联交易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4.《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刊载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5.《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7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6.《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宜获得桂林市国资委批复同意的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7.制订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以及非独立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津贴管理制度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订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以及非独立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津贴管理制度，《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津贴管理制度》刊载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的巨潮资讯网。

28.《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裁被采取留置措施的公告》

刊载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9.期后事项

(1)《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刊载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刊载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3)《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

刊载于 2024 年 3 月 9 日的巨潮资讯网。

(4)《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刊载于 2024 年 3 月 9 日的巨潮资讯网。

(5)《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刊载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078,075	23.09%				-28,200	-28,200	108,049,875	23.0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08,030,000	23.08%						108,030,000	23.08%
3、其他内资持股	48,075	0.01%				-28,200	-28,200	19,875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075	0.01%				-28,200	-28,200	19,875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051,925	76.91%				28,200	28,200	360,080,125	76.92%
1、人民币普通股	360,051,925	76.91%				28,200	28,200	360,080,125	76.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68,130,000	100.00%				0	0	468,13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完成换届选举，部分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管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离任人员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该承诺已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履行完毕，本报告期末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有所减少。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 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 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 限售股数	期末 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飞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9,375		9,375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9月21日
谢襄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6,000		6,000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9月21日
马德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1,500		1,500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9月21日
肖笛波（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4,950		4,950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9月21日
刘学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总裁）	6,375		6,375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9月21日
合计	28,200	0	28,20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8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7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20%	174,150,473	0	108,030,000	66,120,473	质押	66,120,473
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1%	57,616,000	0	0	57,616,000	质押	57,616,000
舒崢	境内自然人	1.07%	4,987,600	-123,200	0	4,987,600	不适用	0
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3,645,200	3,645,200	0	3,645,200	不适用	0
吴进进	境内自然人	0.72%	3,361,200	3,361,200	0	3,361,200	不适用	0
司徒雯影	境内自然人	0.66%	3,074,200	-100,200	0	3,074,200	不适用	0
何香	境内自然人	0.51%	2,400,000	261,200	0	2,400,000	不适用	0
刘立	境内自然人	0.44%	2,082,600	2,600	0	2,082,600	不适用	0
王远超	境内自然人	0.44%	2,054,700	2,054,700	0	2,054,700	不适用	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7%	1,742,932	1,742,707	0	1,742,932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120,473	人民币普通股	66,120,473					
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57,6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616,000					
舒崢	4,987,600	人民币普通股	4,987,600					
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45,200	人民币普通股	3,645,200					
吴进进	3,36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1,200					
司徒雯影	3,07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4,200					
何香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刘立	2,082,6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2,600					
王远超	2,054,7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4,7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42,932	人民币普通股	1,742,93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舒崢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1,600 股外，还通过东方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926,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987,6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0	0.00%
吴进进	新增	0	0.00%	0	0.00%
王远超	新增	0	0.00%	0	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0	0.00%
卢灿理	退出	0	0.00%	0	0.00%
桂林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桂林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深圳市前海圣耀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圣耀净心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志	1994 年 04 月 09 日	914503002826629925	名胜风景区管理、住宿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管理咨询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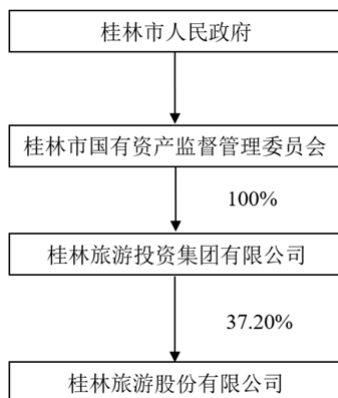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桂林市人民政府	李楚		无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胥昕	2014 年 06 月 25 日	304,630.40 万元	航空、通用航空产业、金融企业的投资及投资管理、代订车船机票等。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年03月28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24】第5-00017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鹏、刘娇娜

审计报告正文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事项

1. 事项描述

贵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旅游服务和其他。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贵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 4.67 亿元。由于收入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所以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了解和评估贵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复核收入确认原则、确认依据和确认时点的准确性；
- （3）对贵公司经营系统的数据进行复核，并检查贵公司经营报表与财务处理结果的一致性，对收入和毛利率执行了分析程序；
- （4）选取样本进行抽样测试，检查支持性文件是否充分；
- （5）抽查并核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的原始单据，确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关联方交易事项

1. 事项描述

详见本节“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所述，贵公司存在与关联方之间涉及不同类别的关联交易，由于关联方数量多，涉及的关联交易种类多样且关联方交易金额较大，存在没有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所有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评估及测试贵公司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 （2）将取得的贵公司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清单与从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
- （3）取得贵公司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明细，将其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检查关联方交易的合同、发票、银行流水等单据验证关联方交易是否真实发生；
- （4）将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与非关联方同类产品的交易价格或同类市场价格进行比较，判断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 （5）向关联方函证往来余额。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

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鹏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娇娜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245,213.25	38,745,795.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65,354.0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5,046,434.18	57,870,781.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77,470.24	7,087,903.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9,088,066.82	40,856,242.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7,575,076.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82,394.37	6,091,210.5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870,871.34	14,804,600.16
流动资产合计	205,510,450.20	167,321,887.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5,212,150.04	438,240,844.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46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8,188,642.78	226,014,248.98
固定资产	738,577,272.91	786,052,835.96
在建工程	250,021,992.27	234,671,282.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20,234.07	4,932,210.30
无形资产	336,135,716.67	354,628,735.48
开发支出		
商誉	19,051,827.12	19,051,827.12
长期待摊费用	18,347,001.07	20,731,107.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60,676.57	11,229,300.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447,728.73	99,257,728.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6,863,242.23	2,194,849,580.79
资产总计	2,342,373,692.43	2,362,171,468.60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232,982.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492,333.53	69,976,905.89
预收款项	13,821.00	95,018.00
合同负债	5,364,158.59	5,293,307.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519,326.52	35,346,735.32
应交税费	1,469,066.26	925,383.34
其他应付款	51,767,580.37	41,454,664.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5,755.32	145,755.3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234,877.26	302,771,838.43
其他流动负债	256,670.25	257,370.32
流动负债合计	339,117,833.78	554,354,205.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72,500,000.00	476,8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30,657.72	2,500,076.2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412,959.55	44,742,498.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7,578.84	1,496,211.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9,611,196.11	525,598,786.72
负债合计	1,058,729,029.89	1,079,952,992.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8,130,000.00	468,1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28,849,951.98	1,328,758,917.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541.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164,088.02	92,164,088.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5,181,087.56	-601,557,092.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3,929,411.44	1,287,495,913.84
少数股东权益	-20,284,748.90	-5,277,437.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3,644,662.54	1,282,218,476.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42,373,692.43	2,362,171,468.60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130,422.37	24,283,369.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65,354.0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3,453,607.31	49,749,390.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92.45	2,032.85
其他应收款	506,247,209.80	483,557,024.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7,575,076.81	397,800.00
存货	522,728.64	514,720.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76,587.04	4,152,754.55
流动资产合计	607,632,747.61	564,124,646.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25,470,821.13	1,526,764,152.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46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04,012.94	1,571,333.00
固定资产	130,148,262.52	140,314,026.92
在建工程	7,398,846.47	9,216,945.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696,958.16	5,931,210.13
无形资产	11,596,696.39	13,891,245.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98,934.38	9,142,775.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85,454.79	9,206,650.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375,000.00	34,12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2,974,986.78	1,750,202,799.64
资产总计	2,340,607,734.39	2,314,327,446.59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232,982.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565,656.68	31,596,801.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9,287.21	550,744.76
应付职工薪酬	19,900,747.61	17,447,872.59
应交税费	77,742.14	455,965.21
其他应付款	273,728,097.52	162,546,541.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964,973.75	301,185,639.51
其他流动负债		5,554.24
流动负债合计	490,576,504.91	612,022,101.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0,800,000.00	344,9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101,472.72	5,592,951.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430,082.56	25,468,595.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4,543.72	889,681.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2,336,099.00	376,911,228.66
负债合计	1,052,912,603.91	988,933,329.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8,130,000.00	468,1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4,822,170.61	1,264,731,136.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541.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164,088.02	92,164,088.02
未分配利润	-537,387,587.15	-499,631,107.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7,695,130.48	1,325,394,116.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40,607,734.39	2,314,327,446.59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3、合并利润表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7,103,562.89	129,430,003.53
其中：营业收入	467,103,562.89	129,430,003.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7,211,117.54	396,414,315.91
其中：营业成本	327,216,577.42	226,486,014.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591,616.55	8,373,321.01
销售费用	22,520,161.34	14,381,424.36
管理费用	101,502,644.02	96,170,596.70
研发费用		276,886.79
财务费用	36,380,118.21	50,726,072.46
其中：利息费用	38,176,197.59	45,822,842.23
利息收入	743,994.33	718,178.04
加：其他收益	9,877,111.54	8,647,299.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985,538.46	-4,203,062.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367,519.27	-2,323,105.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5,354.08	2,988,406.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69,077.13	-9,447,914.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0,327.14	-33,677,047.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697.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90,688.94	-302,676,630.75
加：营业外收入	730,327.37	234,680.14
减：营业外支出	1,595,196.50	1,714,421.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25,819.81	-304,156,371.85
减：所得税费用	8,857,126.89	-637,986.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8,692.92	-303,518,385.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8,692.92	-303,518,385.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76,004.51	-281,833,881.77
2.少数股东损益	-15,007,311.59	-21,684,503.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41.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41.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41.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3,541.00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35,151.92	-303,518,38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42,463.51	-281,833,881.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07,311.59	-21,684,503.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5	-0.6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5	-0.6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4、母公司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5,672,719.36	17,882,060.07
减：营业成本	94,644,876.60	52,597,689.44
税金及附加	397,989.91	467,542.95
销售费用	5,009,957.64	4,412,437.24
管理费用	37,360,210.00	32,444,534.0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708,408.62	17,867,844.04
其中：利息费用	8,919,496.31	16,630,452.49
利息收入	668,646.66	2,379,875.30
加：其他收益	1,949,565.38	2,448,822.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173,098.26	-4,076,117.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555,079.07	-2,196,160.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5,354.08	2,988,406.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838,321.30	-60,677,453.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64,368.01	-86,732,564.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276.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720,826.91	-235,956,894.92
加：营业外收入	312,569.59	48,413.72
减：营业外支出	306,245.40	470,510.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714,502.72	-236,378,991.56
减：所得税费用	41,976.68	-795,167.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56,479.40	-235,583,824.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56,479.40	-235,583,824.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41.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41.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541.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790,020.40	-235,583,824.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3,314,253.79	132,344,145.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59,634.67	6,530,258.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56,118.03	9,767,09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930,006.49	148,641,498.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033,385.89	68,426,612.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187,470.25	146,216,463.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44,740.95	14,213,403.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21,559.71	18,139,59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987,156.80	246,996,07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42,849.69	-98,354,575.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1.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0,000.00	1,100,2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55,051.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	45,265,322.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412,429.51	45,367,899.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12,429.51	45,377,89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12,429.51	-112,576.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032,9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7,300,000.00	405,970,26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300,000.00	875,003,1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2,127,000.00	756,764,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961,884.42	45,992,336.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6,259.00	4,397,06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425,143.42	807,154,205.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25,143.42	67,848,954.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674.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05,276.76	-30,681,871.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02,943.14	69,184,814.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08,219.90	38,502,943.14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253,721.08	19,383,072.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9,377.55	3,313,183.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385,149.21	360,962,56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758,247.84	383,658,824.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807,129.70	12,792,688.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378,626.51	54,197,150.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5,520.86	689,56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411,665.74	390,185,89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272,942.81	457,865,29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85,305.03	-74,206,467.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97,8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7,800.00	35,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05,918.52	3,056,507.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411.1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5,918.52	3,258,91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881.48	-3,223,119.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032,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7,500,000.00	282,270,26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500,000.00	751,303,1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2,127,000.00	666,764,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000,834.67	40,353,888.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445.80	1,591,919.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187,280.47	708,710,60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87,280.47	42,592,55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674.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89,906.04	-34,900,709.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40,516.33	58,941,225.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30,422.37	24,040,516.33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8,130,000.00				1,328,758,917.89				92,164,088.02		-601,599,165.64		1,287,453,840.27	-5,277,437.31	1,282,176,40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42,073.57		42,073.57		42,073.5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8,130,000.00				1,328,758,917.89				92,164,088.02		-601,557,092.07		1,287,495,913.84	-5,277,437.31	1,282,218,476.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034.09		-33,541.00				16,376,004.51		16,433,497.60	-15,007,311.59	1,426,186.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541.00				16,376,004.51		16,342,463.51	-15,007,311.59	1,335,151.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1,034.09								91,034.09		91,034.09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8,130,000.00				1,328,849,951.98		-33,541.00		92,164,088.02		-585,181,087.56		1,303,929,411.44	-20,284,748.90	1,283,644,662.54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100,000.00				971,195,291.46				92,164,088.02		-319,682,323.42		1,103,777,056.06	16,407,065.92	1,120,184,121.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40,886.88		-40,886.88		-40,886.8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100,000.00				971,195,291.46				92,164,088.02		-319,723,210.30		1,103,736,169.18	16,407,065.92	1,120,143,235.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030,000.00				357,563,626.43						-281,833,881.77		183,759,744.66	-21,684,503.23	162,075,241.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1,833,881.77		-281,833,881.77	-21,684,503.23	-303,518,385.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030,000.00				357,563,626.43								465,593,626.43		465,593,626.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8,030,000.00				357,563,626.43								465,593,626.43		465,593,626.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68,130,000.00				1,328,758,917.89				92,164,088.02		-601,557,092.07		1,287,495,913.84	-5,277,437.31	1,282,218,476.53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8,130,000.00				1,264,731,136.52				92,164,088.02	-499,695,576.09		1,325,329,648.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64,468.34		64,468.3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8,130,000.00				1,264,731,136.52				92,164,088.02	-499,631,107.75		1,325,394,116.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034.09		-33,541.00			-37,756,479.40		-37,698,986.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541.00			-37,756,479.40		-37,790,020.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1,034.09							91,034.09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8,130,000.00				1,264,822,170.61		-33,541.00		92,164,088.02	-537,387,587.15		1,287,695,130.48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100,000.00				907,167,510.09				92,164,088.02	-264,085,151.23		1,095,346,44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37,867.72		37,867.7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100,000.00				907,167,510.09				92,164,088.02	-264,047,283.51		1,095,384,314.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030,000.00				357,563,626.43					-235,583,824.24		230,009,802.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5,583,824.24		-235,583,824.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030,000.00				357,563,626.43							465,593,626.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8,030,000.00				357,563,626.43							465,593,626.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8,130,000.00				1,264,731,136.52				92,164,088.02	-499,631,107.75		1,325,394,116.79

法定代表人：申光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是于 1998 年 4 月 29 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函[1998]40 号文批准,由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联合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桂林三花股份有限公司、桂林中国国际旅行社、桂林集琦集团有限公司五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总股本 18,000 万股。

1998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份回购方案。1999 年,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函[1999]67 号文批准,公司以 199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股份回购,共计回购股份 10,200 万股,回购后公司总股本由 18,000 万股缩减为 7,800 万股。

2000 年 4 月 1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2000]42 号文批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4,000 万股,2000 年 4 月 21 日公司社会公众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上网定价与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相结合方式发行,并于 5 月 18 日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11,800 万股。

公司于 2001 年 4 月下旬实施了 200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10 转增 5),公司总股本增至 17,700 万股。

2006 年 5 月 19 日,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原非流通股股东以每 10 股送 3.2 股向原流通股股东作为获取流通权的支付对价。股权分置改革后,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持有 63,885,709 股,占总股本的 36.09%;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30,262,565 股,占总股本的 17.1%。

2010 年 2 月 2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44 号”文《关于核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700 万元。

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实施了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10 转增 3),增加股本 8,310 万股,变更后的股本 36,010 万股。

2019 年 4 月 23 日,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与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资产重组协议书》。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 10.81% 股权(38,915,000 股)作价人民币 279,020,550 元购买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持有的桂林市商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上述《资产重组协议书》已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生效。

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将持有的桂林市商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桂林五洲事宜,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完成。

2020 年 1 月 2 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38,915,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已经过户至总公司证券账户,股份过户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至 5 月 15 日增持公司股票 1,770,0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

2022 年 5 月 24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067 号”文《关于核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803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并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在深交所上市,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803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813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持有本公司 174,150,47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20%。

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肆亿陆仟捌佰壹拾叁万元整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公司注册地: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翠竹路 27-2 号

公司总部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翠竹路 35 号

公司所属行业和主要业务:公司所属行业为旅游业,主营业务包括:游船客运、景区旅游业务、酒店、公路旅行客运、出租车业务等。

(二)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桂林市人民政府。

(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批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收入确认、固定资产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27、收入”及“18、固定资产”的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 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 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 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 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 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 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 或结合金额确定, 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 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 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其中: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相应应收款项金额的 10%以上, 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影响坏账准备转回占当期坏账准备转回的 10%以上, 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 占现有固定资产规模比例超过 10%, 且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 10%以上, 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重要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 30%以上股权, 且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长期股权投资 10%以上, 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 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 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应当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 认定为对其控制: 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②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 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 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

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③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④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①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1、应收账款

（1）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

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4）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旅行社、网络销售平台及零售类客户等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应收银行 POS 机在途款、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事业单位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上述各组合计提损失准备的方法如下：

组合 1：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如下：

账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3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组合 2：按余额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3%计提

组合 3：如果无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2、其他应收款

（1）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

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4）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①应收客户的款项逾期

②客户经营风险增加、履行偿债业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租金、代收水电费垃圾费、代垫费等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保证金、备用金、押金、代收社保、应收 POS 机在途款等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1：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如下：

账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3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组合 2：按余额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3%计提

组合 3:如果无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项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4、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或期末结存倒挤的方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15、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16、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年	5%	9.5%-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20 年	5%	15.83%-4.75%
运输设备	工作量法	8-15 年	0	12.5%-6.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年	0	12.5%-6.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0	20%-6.67%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所有固定资产均计提折旧。

19、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1、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②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漓江游船经营权	1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丰鱼岩景区资源使用权	5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银子岩景区资源使用权	5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龙胜温泉景区资源使用权	4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龙胜温泉景区土地使用权	4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贺州温泉景区土地使用权	4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银子岩公司土地使用权	4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丰鱼岩公司土地使用权	4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琴潭客运站土地使用权	5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竹江码头土地使用权	5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资江丹霞公司土地使用权	7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资江丹霞公司神仙寨特许经营权	5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资江丹霞公司征地费	4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漓江大瀑布饭店土地使用权	4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木龙湖景区土地使用权	4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两江四湖景区特许经营权	4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资江丹霞景区山之港餐厅两侧土地使用权	45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桂圳公司天之泰土地使用权	43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桂林漓江城市段水上游览经营权	10	根据合同约定	直线法
《境 SHOW·生动莲花》著作权	20	根据法律规定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和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5、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旅游服务（包括景区旅游、漓江游船游览、客运服务及漓江大瀑布饭店）和其他（房屋或者场地出租收入等）

（1）旅游服务

公司提供的旅游服务已经完成，相关款项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旅游服务收入的实现。

（2）房屋或场地出租收入

公司按照与承租方签订的合同或者协议将租金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确认租金收入的实现。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①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③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低于 300 万元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该解释“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解释“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合并资产负债表-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8,285.38
同上	合并资产负债表-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6,211.81
同上	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	42,073.57
同上	合并利润表-所得税费用	-82,960.45
同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递延所得税资产	954,149.86
同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递延所得税负债	889,681.52
同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	64,468.34
同上	母公司利润表-所得税费用	-26,600.62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 ①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影响数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91,014.91	11,229,300.29	1,538,285.38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6,211.81	1,496,211.81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601,599,165.64	-601,557,092.07	42,073.57
利润：			
所得税费用	-555,026.40	-637,986.85	-82,960.45

②2022年12月31日及2022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影响数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52,500.41	9,206,650.27	954,149.86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9,681.52	889,681.52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499,695,576.09	-499,631,107.75	64,468.34
利润：			
所得税费用	-768,566.70	-795,167.32	-26,600.62

33、其他

分部财务信息：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车身广告位出租收入、月饼销售收入等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增值税	游船收入、贺州温泉及龙胜温泉门票收入、住宿收入、餐饮收入、客运站售票代理收入等	6%
增值税	场地租金收入、门面租金收入、停车场租金收入等	5%、9%
增值税	丰鱼岩及银子岩岩洞门票收入、公路旅游客运收入、车辆检测收入等	3%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5%
桂林一城游旅游有限公司	25%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桂林罗山湖旅游有限公司	25%
桂林旅游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5%
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25%
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5%
桂林漓江市内游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20%
桂林蓝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桂林琴潭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20%
桂林琴潭客运汽车站有限责任公司	20%
桂林翰飞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公司及从事旅游资源开发的控股子公司属于鼓励类中“第三十四条、旅游业”。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是指提供生活服务取得的销售额占全部销售额的比重超过 50% 的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3) 其他税种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3、其他

(1) 出租车租赁收入按照“180 元/辆/月”核定缴纳增值税。

(2) 本公司子公司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的岩洞门票收入采用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征收率为 3%。

(3) 本公司子公司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未达到一般纳税人销售收入认定标准，对其餐饮、客房、旅游收入采用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征收率为 3%。

(4) 2016 年 7 月 31 日后，本公司子公司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依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中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一般纳税人提供的公共交通运输服务，可以选择按照简易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公路旅游客运收入的增值税征收率为 3%。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1,569.13	378,890.42
银行存款	59,779,972.29	38,336,074.49
其他货币资金	1,033,671.83	30,830.92
合计	61,245,213.25	38,745,795.83

其他说明：

①本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使用受限 836,993.35 元，主要系子公司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因诉讼事项导致银行账户被冻结，因子公司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变更保全措施，以其房产进行抵押，截止审计报告日，剩余光大银行一般户 19,768.91 元的尚未解冻；剩余其他货币资金 196,678.48 元，主要系部分子公司支付宝、微信账户余额。

②上期末银行存款使用受限 242,852.69 元，主要系本公司在兴业银行留存的工商信息未及时变更所致。

③上期末其他货币资金 30,830.92 元，主要系本公司的子公司桂林一城游旅游有限公司支付宝、微信账户余额 30,830.92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65,354.08
其中：短期借款锁定汇率成本		1,865,354.08
合计		1,865,354.08

其他说明：

无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782,432.23	12,605,751.00
1至2年	2,039,157.71	10,014,674.62
2至3年	9,212,191.15	19,103,183.95
3年以上	46,306,004.13	27,868,268.75
3至4年	18,664,275.95	21,989,366.32
4至5年	21,951,516.22	3,356,247.53
5年以上	5,690,211.96	2,522,654.90
合计	79,339,785.22	69,591,878.32

单位：元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814,592.70	72.87%	12,219,731.70	21.14%	45,594,861.00	52,464,538.51	75.39%	9,518,274.80	18.14%	42,946,263.7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25,192.52	27.13%	2,073,619.34	9.63%	19,451,573.18	17,127,339.81	24.61%	2,202,821.83	12.86%	14,924,517.98
其中：										
组合 1：应收旅行社、网络销售平台及零售类客户等款项	14,528,523.55	18.31%	1,863,719.27	12.83%	12,664,804.28	15,655,835.30	22.50%	2,158,676.70	13.79%	13,497,158.60
组合 2：应收银行 POS 机在途款、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事业单位款等款项	6,996,668.97	8.82%	209,900.07	3.00%	6,786,768.90	1,471,504.51	2.11%	44,145.13	3.00%	1,427,359.38
合计	79,339,785.22	100.00%	14,293,351.04	18.02%	65,046,434.18	69,591,878.32	100.00%	11,721,096.63	16.84%	57,870,781.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区市场拓展处	38,061,335.00	6,414,129.98	38,061,335.00	6,414,129.98	16.85%	逾期未归还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656,831.30	1,357,772.61	16,024,850.49	2,522,413.11	15.74%	逾期未归还
桂林旅游服务接待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226,093.00	1,780,874.40	8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1,746,372.21	1,746,372.21	1,502,314.21	1,502,314.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2,464,538.51	9,518,274.80	57,814,592.70	12,219,73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旅行社、网络销售平台及零售类客户等款项	14,528,523.55	1,863,719.27	12.83%
合计	14,528,523.55	1,863,719.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银行 POS 机在途款、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事业单位款等款项	6,996,668.97	209,900.07	3.00%
合计	6,996,668.97	209,900.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应收账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1:应收旅行社、网络销售平台及零售类客户等款项	2,158,676.70	367,209.71	398,237.44	400.00	263,529.70	1,863,719.27
组合 2:应收银行 POS 机款、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事业单位款项	44,145.13	171,255.92	5,500.98			209,900.07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18,274.80	2,945,514.90	244,058.00			12,219,731.70
合计	11,721,096.63	3,483,980.53	647,796.42	400.00	263,529.70	14,293,351.0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区市场拓展处	42,915,648.20		42,915,648.20	54.09%	6,559,759.38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352,387.17		17,352,387.17	21.87%	2,562,239.21
桂林旅游服务接待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226,093.00		2,226,093.00	2.81%	1,780,874.40
四川五粮液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642,948.00		1,642,948.00	2.07%	49,288.44
桂林朗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314,508.00		1,314,508.00	1.66%	39,435.24
合计	65,451,584.37		65,451,584.37	82.50%	10,991,596.67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7,575,076.81	
其他应收款	31,512,990.01	40,856,242.01
合计	59,088,066.82	40,856,242.01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4,441,390.81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3,133,686.00	
合计	27,575,076.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等往来款项	40,414,413.01	42,867,230.89
押金及保证金	7,541,039.30	9,368,417.18
其他	3,469,053.50	4,026,155.26
代收代付	1,055,547.01	1,077,630.49
应收股权转让款	1,844,000.00	1,844,000.00
备用金	301,399.52	193,847.80
减：坏账准备	-23,112,462.33	-18,521,039.61
合计	31,512,990.01	40,856,242.0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76,998.86	2,789,180.61
1至2年	618,215.76	22,972,861.15
2至3年	22,679,880.00	13,037,424.20
3年以上	30,550,357.72	20,577,815.66
3至4年	10,536,766.00	4,928,955.68
4至5年	2,916,008.80	7,152,494.16
5年以上	17,097,582.92	8,496,365.82
合计	54,625,452.34	59,377,281.6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3,776,889.13	80.14%	16,003,531.91	36.56%	27,773,357.22	46,131,835.93	77.69%	11,667,592.86	25.29%	34,464,243.0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48,563.21	19.86%	7,108,930.42	65.53%	3,739,632.79	13,245,445.69	22.31%	6,853,446.75	51.74%	6,391,998.94
其中：										
组合 1:应收租金、代收水电费垃圾费、代垫费、借款等款项	7,488,843.52	13.71%	7,008,138.82	93.58%	480,704.70	7,215,055.08	12.15%	6,672,535.03	92.48%	542,520.05
组合 2:保证金、备用金、押金、代收社保、应收 POS 机在途款、有抵押的借款等款项	3,359,719.69	6.15%	100,791.60	3.00%	3,258,928.09	6,030,390.61	10.16%	180,911.72	3.00%	5,849,478.89
合计	54,625,452.34	100.00%	23,112,462.33	43.21%	31,512,990.01	59,377,281.62	100.00%	18,521,039.61	31.19%	40,856,242.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桂林市临桂区自然资源局	22,454,588.00	3,784,067.11	22,454,588.00	3,784,067.11	16.85%	逾期未归还
资源县财政局	13,000,000.00	1,373,651.48	10,500,000.00	1,397,163.67	13.31%	逾期未归还
桂林罗山湖集团有限公司	6,826,020.71	2,713,969.42	6,826,020.71	6,826,020.71	100.00%	逾期未归还
王桂红	1,138,358.34	1,138,358.34	1,138,358.34	1,138,358.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曼谷航空公司包机款	905,066.20	905,066.20	905,066.20	905,066.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保安体育公司	417,479.76	417,479.76	417,479.76	417,479.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桂林罗山湖水上乐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28,236.86	328,236.86	328,236.86	328,236.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1,062,086.06	1,006,763.69	1,207,139.26	1,207,139.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6,131,835.93	11,667,592.86	43,776,889.13	16,003,531.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租金、代收水电费垃圾费、代垫费、借款等款项	7,488,843.52	7,008,138.82	93.58%
合计	7,488,843.52	7,008,138.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2、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备用金、押金、代收社保、应收 POS 机在途款、有抵押的借款等款项	3,359,719.69	100,791.60	3.00%
合计	3,359,719.69	100,791.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2、其他应收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4,150.95	6,659,295.80	11,667,592.86	18,521,039.6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2,738.92	22,738.92		
——转入第三阶段	-5,595.11		5,595.11	
本期计提	24,638.49	742,408.88	4,335,939.05	5,102,986.42
本期转回	91,588.06	414,975.64	0.00	506,563.70
本期转销	5,000.00	0.00	0.00	5,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3,867.35	7,009,467.96	16,009,127.02	23,112,462.3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 1:应收租金、代收水电费垃圾费、代垫费、借款等款项	6,672,535.03	754,774.14	414,170.35	5,000.00		7,008,138.82
组合 2:保证金、备用金、押金、代收社保、应收 POS 机在途款、有抵押的借款等款项	180,911.72	12,273.23	92,393.35			100,791.6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667,592.86	4,335,939.05				16,003,531.91
合计	18,521,039.61	5,102,986.42	506,563.70	5,000.00		23,112,462.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桂林市临桂区自然资源局	房屋拆除补偿款	22,454,588.00	2-3 年	41.11%	3,784,067.11
资源县财政局	土地转让款	10,500,000.00	3-4 年	19.22%	1,397,163.67
桂林罗山湖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6,826,020.71	5 年以上	12.50%	6,826,020.71
胡秀平	股权转让款	1,844,000.00	5 年以上	3.38%	1,844,000.00
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市场拓展处	押金	1,500,000.00	5 年以上	2.75%	45,000.00
合计		43,124,608.71		78.95%	13,896,251.49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7,043.44	91.08%	524,433.23	7.40%
1 至 2 年	6,581.80	0.97%	6,507,040.70	91.80%
2 至 3 年			1,280.00	0.02%
3 年以上	53,845.00	7.95%	55,149.58	0.78%
合计	677,470.24		7,087,903.5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桂林石油分公司	258,415.42	38.14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桂林供电局	205,237.66	30.29
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区战略发展处	70,184.11	10.36
上海合和实业有限公司	21,902.65	3.2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贺州石油分公司	18,419.23	2.72
合计	574,159.07	84.75

其他说明：

无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68,595.49		3,668,595.49	4,775,137.33		4,775,137.33
库存商品	3,184,902.97	1,271,254.09	1,913,648.88	3,771,956.28	2,456,033.08	1,315,923.20
周转材料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合计	6,853,648.46	1,271,254.09	5,582,394.37	8,547,243.61	2,456,033.08	6,091,210.5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456,033.08			1,184,778.99		1,271,254.09
合计	2,456,033.08			1,184,778.99		1,271,254.09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向供应商退回部分存货以及销售了部分存货所致。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车辆保险费	994,417.19	980,592.02
财产保险	404,140.18	531,034.96
预缴税费及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2,276,321.53	12,910,428.38
其他	195,992.44	382,544.80
合计	13,870,871.34	14,804,600.16

其他说明：

期末预缴税费主要系本公司收购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前，其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3,130,604.36 元；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值税留抵税额和待认证进项税）主要是本公司增值税留抵税额 1,445,393.74 元，桂林生动莲花演艺发展有限公司待认证进项税额 6,228,557.54 元。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桂江旅游有限公司		39,460.00		-39,460.00		-39,460.00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持有该公司 10% 的股权
合计		39,460.00		-39,460.00		-39,460.00		

其他说明：

无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88,253,167.72				16,185,969.90				-18,441,390.81		85,997,746.81	
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545,569.93				-2,188,615.08						48,356,954.85	
桂林龙脊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8,744,621.73				4,157,297.75						12,901,919.48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1,580,012.58				37,118.70				-13,133,686.00		88,483,445.28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188,833,231.74				20,547,817.79		91,034.09				209,472,083.62	
深圳威富桂旅智慧旅游科技有限公司	184,509.99				-184,509.99							
广西锡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9,730.96				-99,730.96							
小计	438,240,844.65				38,455,348.11		91,034.09		-31,575,076.81		445,212,150.04	
合计	438,240,844.65				38,455,348.11		91,034.09		-31,575,076.81		445,212,150.0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4,011,136.47	6,401,060.32		270,412,196.7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794,070.98			1,794,070.9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794,070.98			1,794,070.98
4.期末余额	262,217,065.49	6,401,060.32		268,618,125.8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537,046.80	2,368,618.30		41,905,665.10
2.本期增加金额	6,409,208.83	128,046.84		6,537,255.67
(1) 计提或摊销	6,409,208.83	128,046.84		6,537,255.67
3.本期减少金额	505,720.45			505,720.4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505,720.45			505,720.45
4.期末余额	45,440,535.18	2,496,665.14		47,937,200.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492,282.71			2,492,282.7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492,282.71			2,492,282.7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4,284,247.60	3,904,395.18		218,188,642.78
2.期初账面价值	221,981,806.96	4,032,442.02		226,014,248.9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不适用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33,138,277.58	780,613,840.63
固定资产清理	5,438,995.33	5,438,995.33
合计	738,577,272.91	786,052,835.9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66,155,365.75	131,758,461.05	360,884,115.24	187,856,953.37	1,746,654,895.41
2.本期增加金额	12,577,816.62	530,324.23	321,368.51	3,811,620.21	17,241,129.57
(1) 购置	498,134.82	88,765.93	321,368.51	1,187,452.53	2,095,721.79
(2) 在建工程转入	9,670,941.24	441,558.30		2,624,167.68	12,736,667.22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2,408,740.56				2,408,740.56
3.本期减少金额	1,063,299.94	2,487,171.67	18,282,633.99	7,755,943.43	29,589,049.03
(1) 处置或报废	1,063,299.94	2,487,171.67	17,967,656.63	7,755,588.18	29,273,716.42
(2) 其他			314,977.36	355.25	315,332.61
4.期末余额	1,077,669,882.43	129,801,613.61	342,922,849.76	183,912,630.15	1,734,306,975.9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69,274,215.63	112,488,069.93	204,959,796.17	159,116,113.63	945,838,195.36
2.本期增加金额	31,163,743.36	3,379,947.97	18,583,018.80	10,460,065.92	63,586,776.05
(1) 计提	30,149,243.48	3,379,947.97	18,583,018.80	10,460,065.92	62,572,276.17
(2) 其他	1,014,499.88				1,014,499.88
3.本期减少金额	477,215.14	3,085,765.07	16,761,658.37	6,928,495.62	27,253,134.20
(1) 处置或报废	477,215.14	3,085,765.07	16,761,658.37	6,928,495.62	27,253,134.20
4.期末余额	499,960,743.85	112,782,252.83	206,781,156.60	162,647,683.93	982,171,837.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434,184.19	55.28	9,768,619.95		20,202,859.4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205,998.26		1,205,998.26
(1) 处置或报废			1,205,998.26		1,205,998.26
4.期末余额	10,434,184.19	55.28	8,562,621.69		18,996,861.1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7,298,934.77	16,995,325.12	127,579,071.47	21,264,946.22	733,138,277.58
2.期初账面价值	586,470,946.31	19,246,355.46	146,155,699.12	28,740,839.74	780,613,840.63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5,438,995.33	5,438,995.33
合计	5,438,995.33	5,438,995.33

其他说明：

无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0,021,992.27	234,671,282.13
合计	250,021,992.27	234,671,282.1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罗山湖体育休闲项目	157,692,308.11	6,367,662.83	151,324,645.28	157,692,308.11	6,367,662.83	151,324,645.28
生动莲花项目	77,519,150.65		77,519,150.65	64,183,731.36		64,183,731.36
银子岩景区二期改造工程	6,986,081.89		6,986,081.89	6,986,081.89		6,986,081.89
桂林漓江（两江四湖段）水质提升和生态修复工程	5,682,238.15		5,682,238.15	283,097.31		283,097.31
龙胜中心酒店改造工程	236,792.45		236,792.45	5,973,704.07		5,973,704.07
档案信息化建设项目	1,646,668.02		1,646,668.02	1,646,668.02		1,646,668.02
两江四湖新建玻璃钢锂电力商务船	902,628.36		902,628.36	902,628.36		902,628.36
大瀑布饭店客房改造工程	2,146,490.65		2,146,490.65			
贺州温泉更新改造工程	2,583,881.97		2,583,881.97	1,928,006.01		1,928,006.01
公司网络安全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	599,504.95		599,504.95			
其他工程	393,909.90		393,909.90	1,442,719.83		1,442,719.83
合计	256,389,655.10	6,367,662.83	250,021,992.27	241,038,944.96	6,367,662.83	234,671,282.1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罗山湖体育休闲项目	555,000,000.00	157,692,308.11				157,692,308.11	35.17%	35%	10,366,774.89			金融机构贷款
生动莲花项目	110,000,000.00	64,183,731.36	13,335,419.29			77,519,150.65	70.47%	95%	3,207,978.95	1,999,426.39	4.30%	金融机构贷款
桂林漓江（两江四湖段）水质提升和生态修复工程	53,500,000.00	283,097.31	5,664,238.15		265,097.31	5,682,238.15						其他
合计	718,500,000.00	222,159,136.78	18,999,657.44		265,097.31	240,893,696.91			13,574,753.84	1,999,426.3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罗山湖体育休闲项目	6,367,662.83			6,367,662.83	无法产生价值
合计	6,367,662.83			6,367,662.83	--

其他说明：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1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1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1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26,666.01	1,883,500.39	8,110,166.4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985,726.39		1,985,726.39
(1) 处置	1,985,726.39		1,985,726.39
4.期末余额	4,240,939.62	1,883,500.39	6,124,440.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52,203.86	225,752.24	3,177,956.10
2.本期增加金额	1,882,972.00	112,876.08	1,995,848.08
(1) 计提	1,882,972.00	112,876.08	1,995,848.08
3.本期减少金额	1,469,598.24		1,469,598.24
(1) 处置	1,469,598.24		1,469,598.24
4.期末余额	3,365,577.62	338,628.32	3,704,205.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5,362.00	1,544,872.07	2,420,234.07
2.期初账面价值	3,274,462.15	1,657,748.15	4,932,210.3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8,304,994.69			206,239,578.54	21,570,331.56	5,264,242.48	711,379,147.27
2.本期增加金额					1,433,703.73		1,433,703.73
(1) 购置					1,433,703.73		1,433,703.7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100.05		15,100.05
(1) 处置					15,100.05		15,100.05
4.期末余额	478,304,994.69			206,239,578.54	22,988,935.24	5,264,242.48	712,797,750.9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7,909,840.89			95,034,751.71	15,262,751.30	1,096,805.00	259,304,148.90
2.本期增加金额	9,349,589.16			7,954,257.36	2,359,642.82	263,233.20	19,926,722.54
(1) 计提	9,349,589.16			7,954,257.36	2,359,642.82	263,233.20	19,926,722.54
3.本期减少金额					15,100.05		15,100.05
(1) 处置					15,100.05		15,100.05
4.期末余额	157,259,430.05			102,989,009.07	17,607,294.07	1,360,038.20	279,215,771.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1,890,511.59			5,555,751.30			97,446,262.8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1,890,511.59			5,555,751.30			97,446,262.8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9,155,053.05			97,694,818.17	5,381,641.17	3,904,204.28	336,135,716.67
2.期初账面价值	238,504,642.21			105,649,075.53	6,307,580.26	4,167,437.48	354,628,735.4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19,051,827.12					19,051,827.12
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7,829,010.15					7,829,010.15
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324,694.72					324,694.72
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5,789,060.97					5,789,060.97
合计	32,994,592.96					32,994,592.9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7,829,010.15					7,829,010.15
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324,694.72					324,694.72
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5,789,060.97					5,789,060.97
合计	13,942,765.84					13,942,765.8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该子公司在收购后作为独立的经济实体运行	该子公司在收购后作为独立的经济实体运行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68,369,463.02	541,219,235.02	0.00	5年	①收入增长率 3% ②净利润率 58.17%	该资产组属于成熟产品，参考公司历史正常经营期间财务指标进行略微下调制定。	①收入增长率 3% ②净利润率 58.17%。 ③折现率 14.76%
合计	68,369,463.02	541,219,235.02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罗山湖入园道路、供水、污水处理工程	11,349,199.33		897,330.74		10,451,868.59
招商公路桂林高速公路旅游区标志化项目	3,183,873.42		749,146.68		2,434,726.74
两江四湖绿化美化改造工程	3,097,932.15		773,999.04		2,323,933.11
景区绿化工程	845,504.53		93,945.00		751,559.53
大瀑布饭店酒店装修工程	1,052,631.26		375,220.26		677,411.00
其他待摊费用	1,201,966.46	1,122,929.01	617,393.37		1,707,502.10
合计	20,731,107.15	1,122,929.01	3,507,035.09		18,347,001.07

其他说明：

无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坏账准备	12,626,660.35	2,051,315.22	10,779,856.88	1,703,954.60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153,704.87	1,223,055.73	8,153,704.87	1,223,055.73
3、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6,048,730.60	907,309.59	6,048,730.60	907,309.59
4、同一控制下的股权投资差额核销	5,657,742.53	848,661.38	5,657,742.53	848,661.38
5、递延收益	33,551,252.55	5,068,034.39	33,136,982.00	5,008,033.61
6、租赁负债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9,042,541.68	1,356,381.26	10,255,235.87	1,538,285.38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460.00	5,919.00		
合计	75,120,092.58	11,460,676.57	74,032,252.75	11,229,300.2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9,117,192.23	1,367,578.84	9,974,745.41	1,496,211.81
合计	9,117,192.23	1,367,578.84	9,974,745.41	1,496,211.81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七星景区投资	32,375,000.00		32,375,000.00	34,125,000.00		34,125,000.00
象山景区投资	14,625,000.00	14,625,000.00		14,625,000.00	14,625,000.00	
预付土地征地费用及设备款	43,224,800.00		43,224,800.00	43,284,800.00		43,284,800.00
待置换罗山湖项目的土地使用权	34,925,000.52	13,078,071.79	21,846,928.73	34,925,000.52	13,078,071.79	21,846,928.73
机票及包机代理权保证金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合计	125,150,800.52	27,703,071.79	97,447,728.73	126,960,800.52	27,703,071.79	99,257,728.73

其他说明：

无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36,993.35	836,993.35	冻结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242,852.69	242,852.69	冻结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固定资产	32,545,298.37	15,996,303.07	抵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长期借款”	32,545,298.37	18,570,019.89	抵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长期借款”
无形资产	73,622,012.52	19,705,751.84	抵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长期借款”	71,153,471.39	20,377,208.48	抵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长期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99,809,805.70	87,998,449.12	抵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长期借款”	99,809,805.70	86,949,644.67	抵押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长期借款”
合计	206,814,109.94	124,537,497.38			203,751,428.15	126,139,725.73		

其他说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叠彩区人民法院作出（2023）桂 0303 民初 574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冻结）桂圳公司、文良天、刘美希价值名下 3,513,123.21 元人民币的财产。该次冻结为广西桂林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就合同纠纷一案向叠彩区人民法院申请的保全措施。截至本报告期末，叠彩区人民法院已冻结桂圳公司银行账户存款金额 836,993.35 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桂圳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存款金额为 19,768.91 元），查封桂圳公司同等价值不动产（即桂圳公司名下位于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桂林市天之泰产品展示中心及办公综合楼 1-12 层产品展示中心及办公室综合楼）中价值 3,513,123.21 元的部分。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8,232,982.32
合计		98,232,982.3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268,892.58	22,612,073.55
1年以上	45,223,440.95	47,364,832.34
合计	71,492,333.53	69,976,905.8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桂林市财政局	22,580,000.00	按协议约定未到付款期
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320,000.00	尚在结算期内
广西众泰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3,646,320.08	尚未结算
合计	38,546,320.08	

其他说明：

无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45,755.32	145,755.32
其他应付款	51,621,825.05	41,308,909.14
合计	51,767,580.37	41,454,664.46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	74,294.12	74,294.12
桂林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	71,461.20	71,461.20
合计	145,755.32	145,755.3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7,318,446.90	16,010,132.38
代收代付或者代扣代缴	4,742,641.82	834,214.79
借款及往来款项	8,523,281.58	9,905,879.72
其他	15,882,331.28	13,432,367.43
劳务佣金	5,155,123.47	1,126,314.82
合计	51,621,825.05	41,308,909.1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龙胜各族自治县财政局	4,950,000.00	水资源费暂未支付
刘美希	6,563,435.84	借款及代垫款,用于经营,暂不偿还
合计	11,513,435.84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公司的子公司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应付刘美希 6,738,679.62 元，其中一年以上金额为 6,563,435.84 元；公司的子公司桂林龙胜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应付龙胜各族自治县财政局水资源费 6,750,000.00 元，其中一年以上金额为 4,950,000.00 元。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54.00	94,752.00
1 年以上	1,667.00	266.00
合计	13,821.00	95,018.0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款	5,364,158.59	5,293,307.27
合计	5,364,158.59	5,293,307.27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338,344.87	163,864,953.33	155,686,022.49	41,517,275.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08,390.45	19,108,489.32	21,114,828.96	2,050.81
三、辞退福利		66,580.45	66,580.45	
合计	35,346,735.32	183,040,023.10	176,867,431.90	41,519,326.5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757,919.79	130,911,609.58	122,373,739.85	40,295,789.52
2、职工福利费	14,459.00	12,958,992.32	12,973,451.32	
3、社会保险费	265,857.59	7,636,443.79	7,902,291.42	9.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7,832.89	7,284,459.57	7,512,292.46	
工伤保险费	37,038.86	351,984.22	389,013.12	9.96
生育保险费	985.84		985.84	
4、住房公积金	20,908.00	9,309,085.70	9,325,336.70	4,65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9,200.49	3,048,821.94	3,111,203.20	1,216,819.23
合计	33,338,344.87	163,864,953.33	155,686,022.49	41,517,275.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45,186.99	18,532,332.16	20,475,750.66	1,768.49
2、失业保险费	63,203.46	576,157.16	639,078.30	282.32
合计	2,008,390.45	19,108,489.32	21,114,828.96	2,050.81

其他说明：

无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49,652.78	477,109.18
企业所得税	870,657.38	223,033.38
个人所得税	17,236.05	21,289.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515.78	102,661.53
房产税		1,920.0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83,890.57	89,982.56
其他税费	54,113.70	9,387.08
合计	1,469,066.26	925,383.34

其他说明：

无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6,326,840.28	300,417,591.6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8,036.98	2,354,246.74
合计	167,234,877.26	302,771,838.43

其他说明：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元)
交通银行桂林分行	2021/11/23	2024/11/22	人民币	4.1125		47,500,000.00
交通银行桂林分行	2021/10/29	2024/10/29	人民币	4.1125		42,500,000.00
农业银行桂林分行象山支行	2021/12/31	2024/12/29	人民币	4.3625		18,400,000.00
农业银行桂林分行象山支行	2022/4/22	2024/10/21	人民币	4.4625		11,000,000.00
农业银行桂林分行象山支行	2022/3/18	2024/12/31	人民币	4.4625		10,000,000.00
合计	—	—		—	—	129,400,000.00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56,670.25	257,370.32
合计	256,670.25	257,370.32

其他说明：

无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1,764,240.79	131,900,000.00
信用借款	530,735,759.21	344,960,000.00
合计	672,500,000.00	476,86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元）
广西桂林漓江农村合作银行	2022/8/24	2030/8/23	人民币	5.5000		88,200,000.00
民生银行桂林分行	2023/1/4	2026/1/4	人民币	4.0000		54,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阳桥支行	2023/4/26	2026/4/25	人民币	4.0500		49,700,000.00
农业银行桂林分行象山支行	2022/3/18	2025/3/14	人民币	4.4625		38,500,000.00
农业银行桂林分行象山支行	2022/4/22	2025/4/21	人民币	4.4625		32,500,000.00
合计	——	——		——	——	262,90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元）
广西桂林漓江农村合作银行	2022/8/24	2030/8/23	人民币	5.50		88,200,000.00
农业银行桂林分行象山支行	2022/3/18	2025/3/14	人民币	4.5125		48,500,000.00
交通银行桂林分行	2021/11/23	2024/11/22	人民币	4.3125		47,500,000.00
农业银行桂林分行象山支行	2022/4/22	2025/4/21	人民币	4.5125		43,500,000.00
交通银行桂林分行	2021/10/29	2024/10/29	人民币	4.3125		42,500,000.00
合计	——	——		——	——	270,2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697,062,599.49	645,377,591.69	2.51%-4.4625%
抵押、保证借款	141,764,240.79	131,900,000.00	3.40%-5.50%
小计	838,826,840.28	777,277,591.6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6,326,840.28	300,417,591.69	
合计	672,500,000.00	476,860,000.00	

①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桂圳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向漓江农商行借款 9,000 万元，主要用于归还其桂林银行贷款 8,820 万元，借款期限八年（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30 年 8 月 23 日），截止 2023 年末桂圳公司欠漓江农商行借款 8,820 万元，年

利率 5.5%，桂圳公司以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桂林市天之泰产品展示中心及办公综合楼为本次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日，桂圳公司股东文良天与漓江农合行签署《保证担保合同》，为桂圳公司本次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应漓江农合行要求，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向漓江农合行出具《承诺函》，承诺在本次贷款到期之后，为桂圳公司未能偿还部分进行差额补足。该差额补足责任为一般保证。

②本公司孙公司生动莲花公司向农行象山支行借款，借款本金不超过 6,000 万元，借款期限 10 年，借款全部用于生动莲花项目建设。根据生动莲花项目建设进度，生动莲花公司分批与农行象山支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根据农行象山支行的要求，银子岩公司需同时与农行象山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及《抵押合同》，银子岩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时以银子岩公司主要的土地、房屋及建筑物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生动莲花公司已向农行象山支行累计借款 4,950 万元。

③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龙胜温泉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向广西龙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借款 400 万元，该笔借款用于酒店适老化改造项目，借款期限 5 年（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7 年 6 月 27 日），并以其部分房屋、土地进行抵押。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872,154.47	5,671,159.2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33,459.77	-816,836.2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8,036.98	-2,354,246.74
合计	1,330,657.72	2,500,076.28

其他说明：

无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742,498.63	2,877,797.25	3,207,336.33	44,412,959.55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44,742,498.63	2,877,797.25	3,207,336.33	44,412,959.55	--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桂林市两江四湖景区日月湾码头旅游基础设施工程	1,310,861.00			41,903.14		1,268,957.86	与资产相关
桂林市荔浦丰鱼岩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	1,303,406.96			37,598.28		1,265,808.68	与资产相关
桂林市琴潭旅游集散中心建设项目	1,950,000.00			405,882.36		1,544,117.64	与资产相关
银子岩游客服务中心建设	360,000.00			40,000.00		3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瀑布维修补贴款	299,747.57			15,113.40		284,634.17	与资产相关
景区公厕建设资金	249,565.95			43,994.92		205,571.03	与资产相关
荔浦银子岩景区游客小广场	183,333.00			100,000.00		83,333.00	与资产相关
荔浦银子岩景区游客中心	3,420,020.00			97,716.00		3,322,304.00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车辆	361,652.62	150,000.00		187,393.00		324,259.62	与资产相关
桂林两江四湖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	622,121.23			124,744.56		497,376.67	与资产相关
桂林两江四湖景区驻场演艺项目	80,208.05			80,208.05		-	与资产相关
桂林市漓江景区竹江客运港	19,886,732.05			523,335.04		19,363,397.01	与资产相关
竹江码头建设项目	971,553.67			114,271.80		857,281.87	与资产相关
龙胜温泉原生态民族健康养生小镇	400,000.00			16,666.67		383,333.33	与资产相关
节能游船应用推广	132,472.00			23,376.00		109,096.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小锅炉补助奖励款	75,115.57			6,284.76		68,830.81	与资产相关
天门山景区旅游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补贴款	7,348,679.80	100,000.00		687,522.20		6,761,157.60	与资产相关
两江四湖提升 5A 景区规划工程	1,417,054.87			410,066.59		1,006,988.28	与资产相关
桂林两江四湖 5A 景区城中文化博览园	681,081.12			129,729.72		551,351.40	与资产相关
市级旅游厕所补助(第三卫生间)	132,666.74			27,529.36		105,137.38	与资产相关
两客一危车辆设备补助款	183,166.75			62,799.96		120,366.79	与资产相关
龙胜温泉中心酒店适老化改造补助	3,228,059.68			26,900.50		3,201,159.18	与资产相关
桂林漓江(两江四湖段)水质提升和生态修复工程项目	145,000.00	2,547,797.25				2,692,797.25	与资产相关
自助检票闸机		74,000.00		3,700.02		70,299.98	与资产相关
热敏打印机		6,000.00		600.00		5,4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742,498.63	2,877,797.25		3,207,336.33		44,412,959.55	

注:根据《桂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桂林漓江(两江四湖段)水质提升和生态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市发改管(2022)185号文件,2023年本公司子公司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桂林漓江(两江四湖段)水质提升和生态修复工程项目”获得政府补贴 2,547,797.25 元。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8,130,000.00						468,13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20,191,829.89			1,320,191,829.89
其他资本公积	8,567,088.00	91,034.09		8,658,122.09
合计	1,328,758,917.89	91,034.09		1,328,849,951.9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 91,034.09 元,主要原因是参股公司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增加所致。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460.00			5,919.00	-33,541.00		- 33,54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460.00			5,919.00	-33,541.00		- 33,541.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9,460.00			5,919.00	-33,541.00		- 33,541.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2,164,088.02			92,164,088.02
合计	92,164,088.02			92,164,088.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1,599,165.64	-319,682,323.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2,073.57	-40,886.8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01,557,092.07	-319,723,210.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76,004.51	-281,833,881.77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5,181,087.56	-601,557,092.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42,073.57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9,728,464.24	323,035,689.15	116,268,998.76	223,448,815.78
其他业务	27,375,098.65	4,180,888.27	13,161,004.77	3,037,198.81
合计	467,103,562.89	327,216,577.42	129,430,003.53	226,486,014.5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旅游服务业分部		其他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62,873,496.24	316,748,762.56	4,230,066.65	10,467,814.86	467,103,562.89	327,216,577.42
其中：										
景区旅游					249,934,974.92	139,110,333.27			249,934,974.92	139,110,333.27
漓江游船客运					113,008,284.31	92,912,217.84			113,008,284.31	92,912,217.84
漓江大瀑布饭店					75,398,129.33	60,105,776.29			75,398,129.33	60,105,776.29
客运服务					24,532,107.68	24,620,435.16			24,532,107.68	24,620,435.16
物业租赁服务							4,230,066.65	10,467,814.86	4,230,066.65	10,467,814.86
按经营地区分类					462,873,496.24	316,748,762.56	4,230,066.65	10,467,814.86	467,103,562.89	327,216,577.42
其中：										
广西地区					462,873,496.24	316,748,762.56	4,230,066.65	10,467,814.86	467,103,562.89	327,216,577.4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62,873,496.24	316,748,762.56	4,230,066.65	10,467,814.86	467,103,562.89	327,216,577.42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53,397,654.86	315,623,066.67			453,397,654.86	315,623,066.67
在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9,475,841.38	1,125,695.89	4,230,066.65	10,467,814.86	13,705,908.03	11,593,510.75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462,873,496.24	316,748,762.56	4,230,066.65	10,467,814.86	467,103,562.89	327,216,577.42
其中：										
直营					462,873,496.24	316,748,762.56	4,230,066.65	10,467,814.86	467,103,562.89	327,216,577.42
合计					462,873,496.24	316,748,762.56	4,230,066.65	10,467,814.86	467,103,562.89	327,216,577.4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其他说明

履约义务的说明：

①公司是旅游服务业，主要提供景区旅游、游船客运、酒店住宿等服务，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提供的旅游服务已经完成，相关款项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旅游服务收入的实现，属于时点履约业务。

②公司提供的物业租赁服务，根据合同约定按月确认收入，属于时段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364,158.59 元，其中，5,364,158.59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其他说明：

无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1,209.92	150,171.99
教育费附加	553,925.93	118,066.83
资源税	542,528.00	530,318.00
房产税	7,093,023.91	6,808,467.68
土地使用税	340,802.94	322,720.69
车船使用税	128,164.32	221,117.50
印花税	173,940.19	201,460.05
水利基金	995.87	12,585.10
其他	7,025.47	8,413.17
合计	9,591,616.55	8,373,321.01

其他说明：

无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职工薪酬	56,467,221.75	48,849,448.63
2、折旧及摊销	29,918,187.08	31,292,482.63
3、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68,623.23	2,173,043.76
4、中介机构费用	3,065,350.97	5,336,758.60
5、业务招待费	652,979.12	459,584.62
6、董事会费	1,593,557.38	1,429,047.86
7、燃料	498,415.25	493,418.15
8、修理费	853,893.55	662,912.40
9、水电费	1,207,418.78	976,760.35
10、通讯费	384,494.67	441,095.25
11、保险费	345,091.03	336,361.02
12、劳动保护费	183,599.08	69,075.51
13、交通费及差旅费	575,529.23	315,235.89
14、低值易耗品及物料消耗	228,383.35	184,932.13
15、其他	2,959,899.55	3,150,439.90
合计	101,502,644.02	96,170,596.70

其他说明：

无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市场拓展费	12,836,661.54	5,963,502.30
2、职工薪酬	9,438,459.05	8,245,686.09
3、通讯费	86,669.41	76,635.39
4、劳动保护费	18,011.30	4,443.69
5、燃料费	11,678.50	13,855.47
6、其他	128,681.54	77,301.42
合计	22,520,161.34	14,381,424.36

其他说明：

无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检测费		276,886.79
合计		276,886.79

其他说明：

无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8,176,197.59	45,822,842.23
减：利息收入	-743,994.33	-718,178.04
汇兑损失		4,296,200.00
减：汇兑收益	-1,844,947.08	-721,555.47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支出	792,862.03	2,046,763.74
合计	36,380,118.21	50,726,072.46

其他说明：

无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减免	4,315,352.44	2,381,385.10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845,712.06	1,866,406.52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	3,207,336.33	3,078,612.29
增值税加计扣除项	976,938.78	639,296.08
其他	531,771.93	681,599.99
合计	9,877,111.54	8,647,299.98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65,354.08	1,865,354.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23,052.06
合计	-1,865,354.08	2,988,406.14

其他说明：

无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367,519.27	-2,323,105.44
其它投资收益	1,618,019.19	-1,879,956.98
合计	39,985,538.46	-4,203,062.42

其他说明：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备注
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188,615.08	-10,308,040.91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7,118.70	8,323,803.56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6,185,969.90	11,735,169.24	
桂林龙脊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4,157,297.75	-3,623,118.15	
广西智游天地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423,481.63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20,547,817.79	-7,414,723.64	
深圳威富桂旅智慧旅游科技有限公司	-184,509.99	-485,768.62	
桂林一江游旅游有限公司		442.20	
广西锡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7,559.80	-127,387.49	
合计	38,367,519.27	-2,323,105.44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72,654.41	-6,618,447.0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96,422.72	-2,829,467.13
合计	-7,169,077.13	-9,447,914.14

其他说明：

无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0,327.14	1,150,811.49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0,202,859.42
三、其他		-14,625,000.00
合计	320,327.14	-33,677,047.93

其他说明：

无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49,697.66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00.00	
罚款、违约金收入	195,598.03	5,291.00	195,598.03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利得	161,174.82	5,545.74	161,174.82
其他	373,554.52	221,843.40	373,554.52
合计	730,327.37	234,680.14	730,327.37

其他说明：

无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81,089.84	56,888.50	81,089.84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412,884.25	601,958.81	412,884.25
其他	1,101,222.41	1,055,573.93	1,101,222.41
合计	1,595,196.50	1,714,421.24	1,595,196.50

其他说明：

无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211,217.14	76,417.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4,090.25	-714,403.91
合计	8,857,126.89	-637,986.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225,819.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3,872.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77,095.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528.4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736,371.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74,045.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22,147.82
所得税费用	8,857,126.89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6、其他综合收益。

55、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3,975,875.75	559,392.87
政府扶持资金	1,195,762.74	3,627,633.60
利息收入	746,799.58	718,178.04
往来款及备用金	171,345.81	2,284,995.05
代收代付等往来款项	4,277,905.44	1,423,228.72
收回的银行冻结款	242,852.69	
其他	2,345,576.02	1,153,666.01
合计	12,956,118.03	9,767,094.2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及宣传展览费	3,789,105.30	3,235,016.18
支付押金及保证金	1,217,830.80	2,218,094.40
银行手续费	531,419.31	246,763.74
中介机构（协会）费用	2,668,683.74	3,507,102.12
代收代支等往来款	3,230,610.06	1,015,976.67
业务招待费	1,278,717.95	584,115.05
差旅费和交通费及通讯费	961,850.39	897,469.23
往来款	640,551.30	170,000.00
董事会费	528,918.88	433,282.00
保险费	415,653.46	336,660.97
办公费及水电费	1,604,577.11	1,653,596.83
修理费	230,946.84	336,634.35
银行存款冻结	836,993.35	
其他	3,985,701.22	3,504,881.96
合计	21,921,559.71	18,139,593.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丹霞温泉公司破产清算债权款		44,155,051.41
合计		44,155,051.4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生动莲花的在建工程款	12,390,758.37	30,533,411.56
桂林漓江（两江四湖段）水质提升和生态修复工程	2,713,740.61	111,304.85
合计	15,104,498.98	30,644,716.4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非公开发行股票中介费		508,030.00
借款费用		1,800,000.00
使用权资产的租金	2,336,259.00	2,089,039.40
合计	2,336,259.00	4,397,069.4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8,232,982.32		90,620.00	96,317,000.00	2,006,602.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771,838.43		167,234,877.26	299,560,000.00	3,211,838.43	167,234,877.26
长期借款	476,860,000.00	417,300,000.00		56,250,000.00	165,410,000.00	672,500,000.00
租赁负债	2,500,076.28		2,579,394.02	2,023,096.76	1,725,715.82	1,330,657.72
合计	880,364,897.03	417,300,000.00	169,904,891.28	454,150,096.76	172,354,156.57	841,065,534.98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68,692.92	-303,518,385.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848,749.99	43,124,962.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586,776.05	82,015,482.9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95,848.08	2,255,123.86
无形资产摊销	19,926,722.54	19,694,665.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39,582.10	3,422,353.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697.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1,709.43	596,413.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5,354.08	-2,988,406.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176,197.59	49,397,486.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985,538.46	4,203,06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376.28	-1,185,792.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632.97	471,388.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8,816.16	325,809.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84,388.53	9,834,211.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685,257.59	-6,002,951.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42,849.69	-98,354,575.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408,219.90	38,502,943.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502,943.14	69,184,814.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05,276.76	-30,681,871.8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408,219.90	38,502,943.14
其中：库存现金	431,569.13	378,890.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779,972.29	38,093,221.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6,678.48	30,830.92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08,219.90	38,502,943.1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36,993.35	242,852.69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242,852.69	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836,993.35		同上
合计	836,993.35	242,852.69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57、租赁**(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元）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67,555.4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67,555.42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景区配套租金收入	3,987,245.45	
客运站场地租金	2,876,215.29	
酒店门面租赁	1,999,740.61	
桂圳物业出租	2,677,136.04	
其他零星	112,800.01	
合计	11,653,137.4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公司所属行业为旅游业，主营业务包括：游船客运、景区旅游业务、酒店、公路旅行客运、出租车业务等。公司的出租收入主要是与景区配套资产出租收入、客运站场地出租收入、酒店门面出租收入、桂圳物业出租收入。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50,645,480.09	桂林市	桂林市翠竹路 27 号-3	运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桂林琴潭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5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翠竹路 27 号-2	车辆检测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桂林旅游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翠竹路 27-2 号 408 室	旅游业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桂林龙胜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124,984,100.00	桂林市龙胜县	龙胜县江底乡温泉	旅游业	73.26%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0.00	荔浦市	荔浦市龙怀乡丰鱼岩	旅游业	51.00%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248,17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杉湖北路 1 号	酒店	100.00%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桂林市大瀑布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杉湖北路 1 号	酒店业务培训		100.00%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57,195,000.00	荔浦市	荔浦市马岭小青山	旅游业	96.87%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41,000,000.00	贺州市	贺州市黄田镇路花村	旅游业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桂林市资源县	桂林市资源县城北新区丹霞路 337 号	旅游业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丽君路 2 号丽泽苑	旅游业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	物业管理	65.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1,0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	旅游业	7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桂林温泉山庄旅游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荔浦市	荔浦市龙怀乡丰鱼岩景区 71-9 号	旅游产品销售		100.00%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桂林蓝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秀峰区翠竹路 27-2 号	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桂林漓江市内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秀峰区丽君路丽泽苑	旅游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桂林一城游旅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秀峰区翠竹路 27 号琴潭汽车客运站主站楼中部一楼大厅	旅游业	7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桂林生动莲花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荔浦市	荔浦市马岭镇永明小青山（银子岩景区内）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桂林琴潭客运汽车车站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秀峰区翠竹路 27-2 号	道路运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桂林翰飞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桂林市	桂林市象山区象山街道翠竹路 35 号天之泰大厦	专用设备制造业	4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与桂林正翰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坤哥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共同出资设立桂林翰飞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翰飞公司），翰飞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认缴 450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45%，以货币进行出资；桂林正翰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 300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30%，以专利、货币出资；桂林坤哥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认缴 250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25%，以货币出资。截止本报告期末，翰飞公司实收资本 70 万元，其中本公司实缴出资 45 万元，占其实收资本 64.29%。翰飞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故本公司 2021 年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注销。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0.00%	-3,584,729.15		7,677,715.11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35.00%	-6,689,758.48		-14,297,668.6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8,772,872.99	233,812,548.60	252,585,421.59	225,875,260.92	0.00	225,875,260.92	22,804,939.23	234,893,253.79	257,698,193.02	219,038,935.20	0.00	219,038,935.20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7,098,241.27	246,642,132.64	253,740,373.91	206,390,855.80	88,200,000.00	294,590,855.80	7,849,963.06	254,294,141.06	262,144,104.12	195,680,990.34	88,200,000.00	283,880,990.3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0.00	-11,949,097.15	-11,949,097.15	984.09	0.00	-10,953,942.44	-10,953,942.44	-1,010.30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5,791,334.83	-19,113,595.67	-19,113,595.67	3,694,396.31	5,536,110.02	-17,142,444.41	-17,142,444.41	7,833,720.13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	江西省井冈山市茨坪红军北路 10 号	旅游业	21.36%		权益法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市	桂林市秀峰区翠竹路 27-2 号	燃气供应	40.00%		权益法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桂林市	桂林市秀峰区翠竹路 27-2 号第七层	燃气设施安装	40.00%		权益法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桂林市阳朔县	阳朔县阳朔镇大村门 B07-13 地块（遇龙河景区驢马大门旁）	旅游业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0,063,859.20	320,729,076.28	156,121,313.84	86,611,595.63	45,117,255.09	232,003,623.24	145,108,894.70	61,420,911.00
非流动资产	197,762,617.83	395,967,419.94	416,236,514.28	263,686,423.50	137,493,488.72	428,791,655.93	409,987,048.17	255,086,154.95
资产合计	237,826,477.03	716,696,496.22	572,357,828.12	350,298,019.13	182,610,743.81	660,795,279.17	555,095,942.87	316,507,065.95
流动负债	120,206,995.08	16,968,717.30	300,433,604.46	115,113,964.24	90,434,440.29	29,763,673.19	249,744,679.31	77,605,544.90
非流动负债	82,530,623.48	1,487,500.20	24,279,021.92	20,189,687.88	46,842,079.10	1,587,500.16	24,136,081.99	18,268,601.77
负债合计	202,737,618.56	18,456,217.50	324,712,626.38	135,303,652.12	137,276,519.39	31,351,173.35	273,880,761.30	95,874,146.67
少数股东权益			26,436,588.56				27,265,150.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5,088,858.47	698,240,278.72	221,208,613.18	214,994,367.01	45,334,224.42	629,444,105.82	253,950,031.43	220,632,919.2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495,681.95	209,472,083.62	88,483,445.28	85,997,746.81	9,684,297.02	188,833,231.75	101,580,012.57	88,253,167.72
调整事项	40,861,272.91				40,861,272.91			
--商誉	40,861,272.91				40,861,272.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8,356,954.85	209,472,083.62	88,483,445.28	85,997,746.81	50,545,569.93	188,833,231.74	101,580,012.57	88,253,167.7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1,023,482.67	190,047,813.28	405,488,020.52	124,458,237.32	22,605,729.72	31,673,107.19	395,276,922.50	98,989,770.90
净利润	-5,388,881.70	68,634,164.19	-735,764.84	40,464,924.76	-48,837,541.12	-24,715,745.45	18,913,171.91	29,337,923.0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388,881.70	68,634,164.19	-735,764.84	40,464,924.76	-48,837,541.12	-24,715,745.45	18,913,171.91	29,337,923.0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3,133,686.00	18,441,390.81				

其他说明：

无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901,919.48	9,028,862.6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873,056.80	-4,659,313.69
--综合收益总额	3,873,056.80	-4,659,313.69

其他说明：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广西智游天地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144,137.94	246,920.70	391,058.64
深圳威富桂旅智慧旅游科技有限公司		131,176.51	131,176.51

其他说明：

无

九、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期其 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4,742,498.63	2,877,797.25		3,207,336.33		44,412,959.55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9,877,111.54	8,647,299.98
营业外收入		2,000.00
财务费用	262,000.00	

其他说明：

无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桂林市	旅游业	71,200 万元	37.20%	37.2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桂林市人民政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桂林市人民政府。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桂林龙脊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西智游天地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深圳威富桂旅智慧旅游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西锡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桂林漓航船舶制造有限公司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独资子公司
桂林市桂山旅游宾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桂林中油国祥能源有限公司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分公司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船舶修造服务	837,409.79	3,350,000.00	否	2,788,162.07
桂林市桂山旅游宾馆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客运服务等	45,979.25			41,624.19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燃料等	1,437,984.67	1,270,000.00	是	769,005.12
桂林中油国祥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燃料等	11,225,747.79	9,240,000.00	是	2,871,147.22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景区门票等	9,680,676.13	7,620,000.00	是	3,362,290.32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景区门票等	124.53	150,000.00	否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费等	1,815,248.25	870,000.00	是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客运服务	581,409.61	381,017.84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客运服务	52,225.81	18,118.81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客运服务		905.66
桂林市桂山旅游宾馆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客运服务	9,636.56	8,757.28
桂林怡广文化旅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客运服务等	13,611.1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的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加油站场地	321,100.92	333,333.33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办公室和加气站场地	1,109,213.45	1,129,523.81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赁	702,480.00	880,288.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象山圆亭	190,476.19	137,301.91								
桂林市桂山旅游宾馆有限公司	桂山停车场					425,763.00	588,021.00	31,502.63	73,393.01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间员工宿舍	3,813.83	2,476.1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763,127.22	2,090,700.00

(4)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七星景区合作建设项目

2002年5月28日，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旅投集团签署《桂林七星公园部分景区合作建设协议》（《七星合作协议》），本公司投资7,000万元用于本公司与旅投集团所属的七星景区合作建设项目，合作期限40年，自2002年7月1日起连续计算。合作期内，旅投集团负责工程的建设工作及景区的日常经营管理，双方共同进行市场促销，本公司所获景区门票收入分成以购票入园实际游客数量×7元/人次为标准计算。自2003年1月1日起，如遇七星景区门票提价，按照门票提价的增幅比例，本公司获得相同增幅比例的门票分成收入。

《七星合作协议》签署时，七星公园（七星景区）门票价格为20元/人次（最高限价）。《七星合作协议》中确定的7元/人次，实际为七星景区门票价格的35%（7元÷20元=35%）。因此，《七星合作协议》的本意为：公司按七星景区门票总收入（包括散客及团队收入）的35%结算分成款；后续景区门票价格如有变动，在合作期内公司仍按照七星景区门票总收入（包括散客及团队收入）的35%结算分成款。

为进一步明确双方合作本意，公司与旅投集团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签署《确认书》，确认：《七星合作协议》的本意为公司按七星景区门票总收入（包括散客及团队收入）的 35% 结算分成款；后续门票价格如有变动，在合作期内桂林旅游仍按照七星景区门票总收入（包括散客及团队收入）的 35% 结算分成款。

公司本报告期确认的七星景区门票收入分成为 3,368,019.19 元，该合作项目公司本报告期投资收益 1,618,019.19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352,387.17	2,562,239.21	13,445,052.30	1,381,419.24
应收账款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8,508.17	1,542.38	464,097.28	14,192.88
应收账款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2.00	2,615.07	78.45
应收账款	桂林市桂山旅游宾馆有限公司			1,680.00	50.40
应收账款	广西智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140.40	184.21	2,430.80	72.92
其他应收款	广西智游天地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125,712.63	3,771.38	125,712.63	3,771.38
其他应收款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2,107.56	363.23	28,408.48	852.25
其他应收款	桂林龙脊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2,507.07	75.21	3,897.07	116.91
其他应收款	桂林市桂山旅游宾馆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
其他应收款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3,000.00	6,000.00	3,000.00
其他应收款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分公司	4,366.18	130.99		
其他应收款	桂林中油国祥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	150.00		
预付账款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07,040.70	
预付账款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35.17		778.27	
预付款项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预付款项	桂林龙脊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1,280.00		1,280.00	
应收股利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4,441,390.81			
应收股利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3,133,686.00			
合计		45,140,521.16	2,571,468.61	20,669,992.60	1,411,554.4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153,178.33	25,050.00
应付账款	桂林漓航船舶制造有限公司	796,937.00	3,623,580.00
应付账款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3,390.40	72,482.05
应付账款	桂林市桂山旅游宾馆有限公司	348.00	7,786.00
应付账款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8,660.20	7,114.00
应付账款	桂林中油国祥能源有限公司	573,967.80	777,068.53
应付账款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152.00
其他应付款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200.00	170,200.00
其他应付款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1,000.00	101,000.00
其他应付款	桂林漓航船舶制造有限公司	533,000.00	659,000.00
其他应付款	桂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漓江造船厂	5,405.81	
合同负债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4,850.70	86,069.31
合同负债	广西智游天地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6,574.92	6,574.92
合计		2,617,513.16	5,536,076.81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桂圳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65% 的股权，自然人文良天持有其 35% 的股权，该公司主要运营桂林天之泰大厦。

2022 年 8 月 30 日，桂圳公司与广西桂林漓江农村合作银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抵押担保合同》，桂圳公司向漓江农合行借款 9,000 万元，主要用于归还其桂林银行借款 8,820 万元，借款期限八年（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30 年 8 月 23 日），年利率 5.5%，桂圳公司以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路 35 号桂林市天之泰产品展示中心及办公综合楼为本次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日，桂圳公司股东文良天与漓江农合行签署《保证担保合同》，为桂圳公司本次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桂圳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取得漓江农合行贷款 9,000 万元，并于 2022 年 9 月 6 日结清桂林银行 8,820 万元贷款本息。

应漓江农合行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向漓江农合行出具《承诺函》，承诺在本次贷款到期之后，为桂圳公司未能偿还部分进行差额补足。该差额补足责任为一般保证。

截至本报告期末，桂圳公司对漓江农合行的借款余额为 8,820 万元。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重要的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确定了旅游服务业、桂圳公司和罗山湖旅游公司三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

专属个别分部经营的指定资产和负债计入该分部的总资产和总负债内。分部资产包含全部的有形和无形资产以及对其他分部的应收款项，但是对子公司投资、分部内部应收款项除外。分部负债不包括分部内部的应付款项。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旅游服务业	桂圳公司	罗山湖旅游公司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62,882,462.29	5,791,334.83		-1,570,234.23	467,103,562.89
二、营业成本	316,748,762.56	10,822,415.49		-354,600.63	327,216,577.42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367,519.27				38,367,519.27
四、信用减值损失	-13,925,280.17	135,622.99	-4,114,446.31	10,735,026.36	-7,169,077.13
五、资产减值损失	-8,364,368.01	320,327.14		8,364,368.01	320,327.14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80,116,139.24	7,752,084.34	1,080,705.19		88,948,928.77
七、利润总额	-9,103,734.89	-19,113,595.67	-11,949,097.15	50,392,247.52	10,225,819.81
八、所得税费用	8,857,126.89				8,857,126.89
九、净利润	-17,960,861.78	-19,113,595.67	-11,949,097.15	50,392,247.52	1,368,692.92
十、资产总额	2,241,766,128.94	253,740,373.91	252,585,421.59	-405,718,232.01	2,342,373,692.43
十一、负债总额	942,560,414.78	294,590,855.80	225,875,260.92	-404,297,501.61	1,058,729,029.89

2、其他

无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611,052.09	6,974,474.09
1至2年	678,345.09	7,043,295.70
2至3年	6,764,015.53	18,665,756.75
3年以上	43,578,007.75	25,156,415.00
3至4年	18,429,792.75	21,781,847.50
4至5年	21,781,847.50	3,122,467.50
5年以上	3,366,367.50	252,100.00
合计	62,631,420.46	57,839,941.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086,185.49	86.36%	8,936,543.09	16.52%	45,149,642.40	50,954,130.30	88.10%	8,007,866.59	15.72%	42,946,263.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45,234.97	13.64%	241,270.06	2.82%	8,303,964.91	6,885,811.24	11.90%	82,684.09	1.20%	6,803,127.15
其中：										
组合 1：应收旅行社、网络销售平台及零售类客户等款项	3,051,983.77	4.87%	95,640.66	3.13%	2,956,343.11	2,284,527.24	3.95%	82,684.09	3.62%	2,201,843.15
组合 2：应收银行 POS 机在途款、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事业单位款等款项	4,854,313.20	7.75%	145,629.40	3.00%	4,708,683.80					0.00
组合 3：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项	638,938.00	1.02%			638,938.00	4,601,284.00	7.95%			4,601,284.00
合计	62,631,420.46	100.00%	9,177,813.15	14.65%	53,453,607.31	57,839,941.54	100.00%	8,090,550.68	13.99%	49,749,390.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656,831.30	1,357,772.61	16,024,850.49	2,522,413.11	15.74%	逾期未归还
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市场拓展处	38,061,335.00	6,414,129.98	38,061,335.00	6,414,129.98	16.85%	逾期未归还
桂林市金天下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235,964.00	235,964.00				
合计	50,954,130.30	8,007,866.59	54,086,185.49	8,936,543.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旅行社、网络销售平台及零售类客户等款项	3,051,983.77	95,640.66	3.13%
合计	3,051,983.77	95,640.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节“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银行 POS 机在途款、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事业单位款等款项	4,854,313.20	145,629.40	3.00%
合计	4,854,313.20	145,629.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节“五、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应收账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1:应收旅行社、网络销售平台及零售类客户等款项	82,684.09	35,294.21	22,337.64			95,640.66
组合 2:应收银行 POS 机款、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控制的事业单位款项		145,629.40				145,629.4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07,866.59	1,164,640.50	235,964.00			8,936,543.09
合计	8,090,550.68	1,345,564.11	258,301.64			9,177,813.1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和合同资产减值准 备期末余额
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区市场拓展处	42,915,648.20		42,915,648.20	68.52%	6,559,759.38
桂林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24,850.49		16,024,850.49	25.59%	2,522,413.11
桂林朗程国际旅行社	1,268,758.00		1,268,758.00	2.03%	38,062.74
桂林市天元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97,963.00		597,963.00	0.95%	17,938.89
桂林迈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441,654.00		441,654.00	0.71%	13,249.62
合计	61,248,873.69		61,248,873.69	97.80%	9,151,423.7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7,575,076.81	397,800.00
其他应收款	478,672,132.99	483,159,224.94
合计	506,247,209.80	483,557,024.94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4,441,390.81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3,133,686.00	
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397,800.00
合计	27,575,076.81	397,8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借款及往来款项	833,001,113.29	796,552,388.81
其他借款等往来款项	128,819.70	129,609.70
押金及保证金	3,212,000.00	3,348,240.00
其他	69,709.24	36,244.04
代收代付或代扣代缴	14,969.08	101,161.88
减：坏账准备	-357,754,478.32	-317,008,419.49
合计	478,672,132.99	483,159,224.9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5,965,907.57	67,171,010.42
1至2年	64,086,770.21	63,253,767.98
2至3年	58,652,769.97	83,631,069.28
3年以上	667,721,163.56	586,111,796.75
3至4年	83,631,069.28	265,745,611.30
4至5年	265,745,611.30	66,526,169.14
5年以上	318,344,482.98	253,840,016.31
合计	836,426,611.31	800,167,644.4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0,739,717.60	70.63%	356,162,827.17	60.29%	234,576,890.43	560,005,460.16	69.99%	315,411,075.61	56.32%	244,594,384.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5,686,893.71	29.37%	1,591,651.15	0.65%	244,095,242.56	240,162,184.27	30.01%	1,597,343.88	0.67%	238,564,840.39
其中：										
组合 1：应收租金、代收水电费垃圾费、代垫费、借款等款项	1,575,882.24	0.19%	1,536,162.68	97.48%	39,719.56	1,548,159.09	0.19%	1,535,330.98	99.17%	12,828.11
组合 2：保证金、备用金、押金、代收社保、应收 POS 机在途款、有抵押的借款等款项	1,849,615.78	0.22%	55,488.47	3.00%	1,794,127.31	2,067,096.53	0.26%	62,012.90	3.00%	2,005,083.63
组合 3：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项	242,261,395.69	28.96%			242,261,395.69	236,546,928.65	29.56%			236,546,928.65
合计	836,426,611.31	100.00%	357,754,478.32	42.77%	478,672,132.99	800,167,644.43	100.00%	317,008,419.49	39.62%	483,159,224.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226,895,529.72	186,131,888.83	236,282,509.39	199,790,779.41	84.56%	经营现金流不足以偿还借款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72,788,491.80	13,238,313.86	182,162,192.39	23,973,340.22	13.16%	经营现金流不足以偿还借款
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98,517,097.96	62,641,661.37	105,513,478.55	71,077,818.13	67.36%	经营现金流不足以偿还借款
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61,804,340.68	53,399,211.55	66,781,537.27	61,320,889.41	91.82%	经营现金流不足以偿还借款
合计	560,005,460.16	315,411,075.61	590,739,717.60	356,162,827.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旅行社、网络销售平台及零售类客户等款项	1,575,882.24	1,536,162.68	97.48%
合计	1,575,882.24	1,536,162.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2、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备用金、押金、代收社保、应收 POS 机在途款、有抵押的借款等款项	1,849,615.78	55,488.47	3.00%
合计	1,849,615.78	55,488.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2、其他应收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2,409.64	1,534,934.24	315,411,075.61	317,008,419.49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124.52		40,751,751.56	40,758,876.08
本期转回	12,817.25			12,817.2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6,716.91	1,534,934.24	356,162,827.17	357,754,478.3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 1:应收租金、代收水电费垃圾费、代垫费、借款等款项	1,535,330.98	6,124.52	292.82	5,000.00		1,536,162.68
组合 2:保证金、备用金、押金、代收社保、应收 POS 机在途款、有抵押的借款等款项	62,012.90	6,000.00	12,524.43			55,488.47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5,411,075.61	40,751,751.56				356,162,827.17
合计	317,008,419.49	40,763,876.08	12,817.25	5,000.00		357,754,478.3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36,282,509.39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28.25%	199,790,779.41
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2,117,792.22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26.56%	
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82,162,192.39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21.78%	23,973,340.22
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5,513,478.55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12.61%	71,077,818.13
桂林旅游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66,821,537.27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7.99%	61,320,889.41
合计		812,897,509.82		97.19%	356,162,827.1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22,533,305.94	342,274,634.85	1,080,258,671.09	1,422,533,305.94	333,910,266.84	1,088,623,039.1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45,212,150.04		445,212,150.04	438,141,113.69		438,141,113.69
合计	1,867,745,455.98	342,274,634.85	1,525,470,821.13	1,860,674,419.63	333,910,266.84	1,526,764,152.7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桂林一城旅游 有限公司	3,405,957.84						3,405,957.84	
桂林旅游汽车 运输有限责任 公司		50,997,990.14						50,997,990.14
桂林漓江大瀑 布饭店有限责 任公司	274,939,013.88						274,939,013.88	
桂林荔浦银子 岩旅游有限责 任公司	73,624,260.06						73,624,260.06	
桂林荔浦丰鱼 岩旅游有限责 任公司		14,344,747.02						14,344,747.02
桂林龙胜温泉 旅游有限责任 公司	89,244,061.80						89,244,061.80	
桂林资江丹霞 旅游有限责任 公司		58,000,000.00						58,000,000.00
贺州温泉旅游 有限责任公司	38,958,782.11	7,829,010.15					38,958,782.11	7,829,010.15
桂林旅游航空 服务有限责任 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桂林桂圳投资 置业有限责任 公司		133,900,000.00						133,900,000.00
桂林罗山湖旅 游发展有限公 司	27,061,480.47	68,838,519.53			8,364,368.01		18,697,112.46	77,202,887.54
桂林两江四湖 旅游有限责任 公司	510,156,721.80						510,156,721.80	
桂林琴潭客运 汽车站有限责 任公司	67,282,761.14						67,282,761.14	
桂林翰飞健康 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合计	1,088,623,039.10	333,910,266.84			8,364,368.01		1,080,258,671.09	342,274,634.8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88,253,167.72				16,185,969.90			-18,441,390.81			85,997,746.81	
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545,569.93				-2,188,615.08						48,356,954.85	
桂林龙脊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8,744,621.73				4,157,297.75						12,901,919.48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01,580,012.58				37,118.70			-13,133,686.00			88,483,445.28	
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	188,833,231.74				20,547,817.79		91,034.09				209,472,083.62	
深圳威富桂旅智慧旅游科技有限公司	184,509.99				-184,509.99						0.00	
小计	438,141,113.69				38,555,079.07		91,034.09	-31,575,076.81			445,212,150.04	
合计	438,141,113.69				38,555,079.07		91,034.09	-31,575,076.81			445,212,150.0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3)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对子公司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8,364,368.01 元,主要依据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大于审计后的罗山湖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5,406,542.93	94,577,556.54	16,151,065.21	52,530,369.38
其他业务	10,266,176.43	67,320.06	1,730,994.86	67,320.06
合计	115,672,719.36	94,644,876.60	17,882,060.07	52,597,689.4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旅游服务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15,672,719.36	94,644,876.60	115,672,719.36	94,644,876.60
其中：								
漓江游船客运					113,017,250.36	92,912,217.84	113,017,250.36	92,912,217.84
客运服务					2,655,469.00	1,732,658.76	2,655,469.00	1,732,658.76
按经营地区分类					115,672,719.36	94,644,876.60	115,672,719.36	94,644,876.60
其中：								
广西地区					115,672,719.36	94,644,876.60	115,672,719.36	94,644,876.6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15,672,719.36	94,644,876.60	115,672,719.36	94,644,876.60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4,562,699.84	94,577,556.54	114,562,699.84	94,577,556.54
在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1,110,019.52	67,320.06	1,110,019.52	67,320.0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115,672,719.36	94,644,876.60	115,672,719.36	94,644,876.60
其中：								
直营					115,672,719.36	94,644,876.60	115,672,719.36	94,644,876.60
合计					115,672,719.36	94,644,876.60	115,672,719.36	94,644,876.60

其他说明

(1) 公司所属行业为旅游业，主营业务包括：游船客运、出租车业务等。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提供的旅游服务已经完成，相关款项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旅游服务收入的实现，属于时点履约业务。

(2) 公司提供的物业租赁服务，根据合同约定按月确认收入，属于时段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39,287.21 元，其中，339,287.21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555,079.07	-2,196,160.15
合作建设项目公园门票分成款	1,618,019.19	-1,879,956.98
合计	40,173,098.26	-4,076,117.13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2,011.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931,775.21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65,354.08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5,96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3,159.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667.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01,169.23	
合计	3,906,711.4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	0.035	0.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6%	0.027	0.0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申光明（签名）

2024 年 3 月 28 日